

股票代碼：2436

 **Weltrend 2024**

113 年 年報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Weltrend Semiconductor, Inc.

中華民國114年4月12日刊印

查詢年報網址：<https://mopsplus.twse.com.tw>

一、本公司發言人：

姓 名：郭幸容

職 稱：財務長

電 話：(03)5780241

E-mail：ir@weltrend.com.tw

本公司代理發言人：

姓 名：林崇燾

職 稱：執行長

電 話：(03)5780241

E-mail：ir@weltrend.com.tw

二、公司地址：

總公司：新竹科學園區工業東九路 24 號 2 樓

電 話：(03)5780241

高雄分公司：高雄市前金區中正四路 211 號 22 樓之 6

電 話：(07)9718868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 83 號 5 樓

電話：(02)66365566

網址： <https://ecorp.ctbcbank.com/cts/index.jsp>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林政治先生、溫智源先生

地址：新竹科學園區展業一路 2 號 6 樓

電話：(03)5780899

網址：www.deloitte.com.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

資訊之方式：不適用

六、公司網址：www.weltrend.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治理報告.....	3
一、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3
二、最近年度給付董事(含獨立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8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2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58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59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	60
七、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61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62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63
參、募資情形.....	64
一、公司資本及股份.....	64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69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70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70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70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70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70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71
肆、營運概況.....	72
一、業務內容.....	72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76
三、從業員工.....	81
四、環保支出資訊.....	81
五、勞資關係.....	82
六、資通安全管理.....	82
七、重要契約.....	84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85
一、財務狀況比較分析.....	85
二、財務績效比較分析.....	86
三、現金流量分析.....	87
四、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87
五、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87
六、風險事項分析及評估.....	88
七、其他重要事項.....	90
陸、特別記載事項.....	91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91
二、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91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91
柒、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91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2024 年營業結果分析

去年年初我們就預期 2024 年是個好年，會有不錯的成長。當初看到的主要是庫存已達合理水位，需求將驅動成長。沒想到 AI 的爆發式成長主導了全年的話題。

根據世界半導體貿易統計協會(WSTS)資料，2024 年全球半導體市場全年總銷售值達 6,276 億美元，較 2023 年成長 19.1%。而台灣 IC 產業產值根據工研院產科國際所估算 2024 年達新台幣 5 兆 3,151 億元，較 2023 年成長 22.4%。其中台積電一家公司營收就高達 2 兆 8,943 億元，佔了全體產業的 54.45%，而且年度成長率高達 33.89%，護國神山對於台灣的重要性更為吃重了。此外 IC 設計業產值為台幣 1 兆 2,721 億元，較 2023 年成長 16%。其中設計業的龍頭聯發科營收 5,306 億元，年成長 22.4%，營收也佔了整體 IC 設計業高達 41.7%。可以說這兩家超級巨星主導了去年台灣 IC 產業的成長。

2024 年的產業總體狀況已如前述。個別來看，IC 設計業中小型股成長或衰退皆有，主要和產品有關。譬如消費性 MCU 若市場在中國，衰退則較多。消費性市場如遊戲機或許供應鏈庫存太多和產品週期影響，IC 出貨也有較大的衰退。本公司電源管理產品線中，雖然 USB PD 產品因滲透率持續提升而穩健成長，但遊戲機應用需求則趨緩，因此整體成長較為有限。值得欣慰的是在智慧應用產品線中，本公司散熱風扇控制 IC 由於技術領先，以及 AI 伺服器散熱需求強勁，總公司與子公司陞達科技在此領域已於市場佔有重要地位。

2024 年公司重點財務數字與說明如下：

1. 2024 與 2023 年營運結果比較：

單位：仟元

	2024 年	2023 年	成長率
營業收入	3,094,619	2,885,560	7.25%
營業毛利	922,485	781,775	18.00%
營業利益	164,063	41,830	292.21%
營業外收支淨額	181,768	184,656	-1.56%
所得稅費用	(50,966)	(19,400)	162.71%
稅後淨利	294,865	207,086	42.39%
EPS	1.57	1.18	33.05%

(此為合併財報數字，係依主管機關規定編製。)

整體而言，營收成長雖僅 7.25%，然而營業利益卻有將近 292% 的成長。主要原因是由於產品結構改變，毛利率增加了 2.72%，此外則是來自營收成長以及庫存損失轉為利益所致。營業外收入主要來自匯兌利益。全年稅後淨利約 2.95 億元較 2023 年成長 42.39%，EPS1.57 元較 2023 年 1.18 元成長 33.05%。

2. 2024 年研發費用 4.45 億元，與 2023 年大致持平。
3. 預算執行情形：本公司 2024 年並未公告財務預測。實際營運結果和內部訂定的目標比較：營收成長未能達到期望的兩位數成長，主要原因是佔比較大的 Power IC 成長有限而拉低了整體成長率。稅後淨利高於預期。

二、2025 年營業計劃概要

公司於 2022 年併購陞達科技經過兩年多的經營，合併綜效已經顯現，公司繼 Power IC 產品線之後，另一條 Motor IC 產品線已逐漸站穩腳步。此外，預期 PC、NB 將持續溫和成長，且遊戲機又將回到成長週期，本公司 Power IC 可望受益。因此 2025 年展望依舊樂觀，期望營收成長能高於同業平均水準。比較不確定的因素是，川普上台後大打關稅戰，給市場的成長帶來一些陰影。

三、公司未來發展策略及外部競爭環境評估

公司併購同業陞達科技兩年多來，效益已顯現，對兩家公司的股東都有利益。在大者恆大的競爭趨勢下，本公司仍將持續尋求併購標的，整合彼此資源，擴大營運規模以強化市場競爭力。至於外部環境，世局紛擾非我們能左右，能做的就是健全財務面、確保可靠穩健的供應鏈、以及持續強化人才與產品開發了。

感謝各位股東的支持！

祝 投資愉快！

董 事 長 林錫銘



總 經 理 林登信



貳、公司治理報告

一、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資料

114 年 3 月 31 日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 任 日期	任期 3 年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 以內關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董事長	台灣	林錫銘	男 71~80 歲	111.6.23	3 年	78.6.16	4,514,000	2.54%	2,809,000	1.58%	155,982	0.09%	1,900,000	1.07%	國立交通大學電子物理系 國立臺灣大學商研所 工研院電子所企劃組組長 偉詮電子總經理、執行長	偉詮電子公司投資長 陞達科技公司董事長 盈銓投資公司董事長 英屬維京群島商偉詮國際(股) 公司董事	董事	林崇燾	父子
董事	台灣	周宜國	男 71~80 歲	111.6.23	3 年	78.6.16	2,433,829	1.37%	2,433,829	1.37%	-	-	-	-	國立中興大學企管系 偉電科技公司董事長	盈銓投資公司監察人	-	-	-
董事	台灣	廖伯熙	男 71~80 歲	111.6.23	3 年	105.6.8	1,056,998	0.59%	1,078,468	0.61%	799	0.00%	-	-	美國雷色王爾理工學院電機工程 碩士 美國舊金山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中國電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福華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福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福華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中國砂輪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盈銓投資公司董事	-	-	(註1)
董事	台灣	劉建成	男 61~70 歲	111.6.23	3 年	90.5.25	1,808,013	1.02%	1,808,013	1.02%	-	-	-	-	國立交通大學電信工程系 工研院電子所	偉詮電子公司研發長	-	-	-
董事	台灣	郭幸容	女 61~70 歲	111.6.23	3 年	96.6.15	1,260,200	0.71%	1,270,200	0.71%	-	-	-	-	逢甲大學財稅系 曾憲政會計師事務所查帳員 豐群水產公司課長	偉詮電子公司財務長暨公司治理 主管 陞達科技公司董事 東莞普砂電子有限公司監察人	-	-	-
董事	台灣	林崇燾	男 41~50 歲	111.6.23	3 年	105.6.8	1,021,000	0.57%	631,000	0.35%	30,000	0.02%	400,000	0.22%	美國伊利諾大學香檳校區電機系 美國哥倫比亞大學作業研究所 創意電子歐洲業務部副理 參格理資本證券研究部助理 偉詮電子董事長特別助理、總經理	偉詮電子公司執行長 陞達科技公司董事	董事	林錫銘	父子
董事	台灣	蔡東芳	男 61~70 歲	111.6.23	3 年	90.5.25	1,018,362	0.57%	1,018,362	0.57%	-	-	-	-	國立交通大學運輸工程與管理系 國立交通大學 EMBA 碩士 偉詮電子公司總經理 工研院電子所	無	-	-	-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 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 以內關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獨立 董事	台灣	郭江龍	男 71~80 歲	111.6.23	3 年	96.6.15	-	0%	-	0%	-	-	-	-	國立交通大學電子物理系 德州儀器半導體行銷業務中國區總經理	豐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	-	
獨立 董事	台灣	葉維焜	男 61~70 歲	111.6.23	3 年	105.6.8	-	0%	-	0%	-	-	-	-	國立交通大學電子物理系 美國密西根州立大學電機工程所 通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總經理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部經理	立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艾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誼騰動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耕心文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	-	
獨立 董事	台灣	徐文宗	男 61~70 歲	111.6.23	3 年	99.6.15	-	0%	-	0%	21,998	0.01%	-	-	國立臺灣大學法律系 國立臺灣大學國家發展研究所碩士班 肄業 台南地方法院法官、桃園地方法院法官	維翰聯合法律事務所主持律師 長盛科技公司獨立董事	-	-	

註 1：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為提升公司治理，本公司 112 年 11 月 8 日經董事會通過調整經營管理階層結構，任命林登信為新任總經理，林錫銘董事長不再兼任執行長職務，林崇熹總經理轉任執行長協助董事長督導公司整體營運。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無此情形。

(二)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董事長 林錫銘	主要經歷：工研院電子所企劃組組長、偉詮電子總經理及執行長，目前擔任本公司董事長暨投資長。 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未有公司法第三十條各款情事。	不適用	無
董事 周宜國	主要經歷：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未有公司法第三十條各款情事。	不適用	無
董事 廖伯熙	主要經歷：中國電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福華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目前擔任福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福華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國砂輪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未有公司法第三十條各款情事。	不適用	1
董事 劉建成	主要經歷：工研院電子所，目前擔任本公司研發長。 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未有公司法第三十條各款情事。	不適用	無
董事 郭幸容	主要經歷：曾憲政會計師事務所查帳員、豐群水產公司課長，目前擔任本公司財務長暨公司治理主管。 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未有公司法第三十條各款情事。	不適用	無
董事 林崇熹	主要經歷：創意電子歐洲業務部副理、麥格理資本證券研究部協理、偉詮電子董事長特別助理、偉詮電子總經理，目前擔任本公司執行長。 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未有公司法第三十條各款情事。	不適用	無
董事 蔡東芳	主要經歷：工研院電子所、偉詮電子總經理。 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未有公司法第三十條各款情事。	不適用	無
獨立 董事 郭江龍	主要經歷：德州儀器半導體行銷業務中國區總經理，目前擔任豐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未有公司法第三十條各款情事。	(1)非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1
獨立 董事 葉維焜	主要經歷：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部經理及通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總經理，目前擔任立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艾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誼騰動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及耕心文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未有公司法第三十條各款情事。	(4)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5以上、持股前5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或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非與本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無
獨立 董事 徐文宗	主要經歷：台南地方法院法官、桃園地方法院法官，目前擔任維翰聯合法律事務所主持律師及長盛科技公司獨立董事。 取得國家檢察官及律師考試及格證書之專門職業人員，且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未有公司法第三十條各款情事。	(7)非與本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8)非與本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5以上股東。 (9)非為本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逾新臺幣五十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1

(三)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1.董事會多元化：

為落實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強化公司治理並促進董事會組成與結構之健全發展，本公司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已訂定董事會成員組成之多元化方針，就公司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擬定之，依該守則第 20 條內容，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包括：營運判斷能力、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經營管理能力、危機處理能力、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領導能力及決策能力。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分別來自經營團隊、相關業界之管理者以及具有會計、產業、財務、行銷、科技及法律等專業背景、專業技能和產業經歷之專業人士，以不同領域及工作背景執行董事會成員之職責。

目前董事會成員為 1 名女性及 9 名男性，並未限制年齡、國籍及文化等，成員皆為本國籍，且皆為大學以上學歷。董事年齡分布方面，4 位董事年齡在 70 歲以上，5 位董事年齡在 61~70 歲，1 位在 50 歲以下。本公司注重董事會成員組成之性別平等，女性董事比率目標在 10% 以上，目前女性董事占比為 10%。

本公司董事會任一性別董事席次未達三分之一者，敘明原因及規劃提升董事性別多元化採行之措施：本公司因產業特性，短時間尋求人才不易，本年度改選董事仍規畫設置一席女性董事，之後會尋求產業或學校等多方管道人才舉薦，逐漸增加女性董事席次，以利提升公司治理效能並落實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個別董事落實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之情形

多元化核心項目 董事姓名	國籍	性別	年齡				經營管理	領導決策	產業知識	財務會計	研究發展	法律
			41-50 歲	51-60 歲	61-70 歲	71-80 歲						
林錫銘	中華民國	男				✓	✓	✓	✓	✓		
周宜國		男				✓	✓	✓	✓			
廖伯熙		男				✓	✓	✓	✓			
劉建成		男			✓		✓	✓	✓		✓	
郭幸容		女			✓		✓	✓	✓	✓		
林崇燾		男	✓				✓	✓	✓			
蔡東芳		男			✓		✓	✓	✓			
郭江龍		男				✓	✓	✓	✓			
葉維焜		男			✓		✓	✓	✓		✓	
徐文宗		男			✓		✓	✓	✓			✓

2.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現任董事會成員共 10 人，其中獨立董事 3 人，本屆董事會成員具員工身分之董事占比為 40%，獨立董事占比為 30%，獨立董事連續任期均不超過三屆，避免因久任降低其獨立性，且得以客觀行使其職權，本公司擬逐步改善董事會組成結構，因此本公司董事會具獨立性。

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規定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情事說明如下：

本公司董事長林錫銘及董事林崇燾具有二親等以內親屬關係，其餘董事間不具有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親屬關係。

(四)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4年3月31日

職 稱 (註 1)	國 籍	姓 名	性 別	選(就)任 日 期	持 有 股 份		配 偶、未 成 年 子 女		利 用 他 人 名 義		主 要 經 (學 歷) (註 2)	目 前 兼 任 其 他 公 司 之 職 務	具 配 偶 或 二 親 等 以 內 關 係 之 經 理 人		備 註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持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投資長	台灣	林錫銘	男	112.11.8	2,809,000	1.58%	155,982	0.09%	1,900,000	1.07%	國立交通大學電子物理系 國立臺灣大學商研所 工研院電子所企劃組組長 偉詮電子總經理、執行長	陞達科技公司董事長 盈發投資公司董事長 英屬維京群島商偉詮 國際(股)公司董事	執行長	林崇燾	父子
總經理	台灣	林登信	男	112.11.8	186,297	0.10%	168	0.00%	-	-	中原大學電機系 美國雪城大學電機電腦工程所 勁傑科技分公司市場部協理 偉詮電子資深副總經理	-	-	-	-
執行長	台灣	林崇燾	男	112.11.08	631,000	0.35%	30,000	0.02%	400,000	0.22%	美國伊利諾大學香檳校區電機系 美國哥倫比亞大學作業研究 所 創意電子歐洲業務部副理 麥格理資本證券研究部協理 偉詮電子董事長特別助理 偉詮電子總經理	陞達科技公司董事	投資長	林錫銘	父子 (註 3)
營運長	台灣	蔡孟哲	男	108.11.06	550,000	0.31%	-	-	-	-	國立成功大學電機工程系 國立成功大學電機工程所 晨星半導體影音應用處處長 宜特科技訊號測試事業處總經理 緯達光電總經理	陞達科技公司總經理 暨執行長	-	-	-
研發長	台灣	劉建成	男	92.03.17	1,808,013	1.02%	-	-	-	-	國立交通大學電信工程系 工研院電子所	-	-	-	-
研究發展副總經理	台灣	郭世宗	男	109.02.12	285,410	0.16%	105,767	0.06%	-	-	逢甲大學電子工程系 國立臺灣大學電機研究所 普誠科技公司研發處資深工程師 勁傑科技公司研發處副總經理	-	-	-	-
研究發展副總經理	台灣	盧文堅	男	111.07.04	50,094	0.03%	-	-	-	-	國立清華大學電機系 偉詮電子研發處資深處長 富閎科技數位設計協理、通嘉科技數位部處長	-	-	-	-
產品研發及技術應用 工程副總經理	台灣	羅汶光	男	111.07.04	88,000	0.05%	-	-	-	-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電機系 美國佛羅里達理工大學電機所 義隆電子業務經理、偉詮電子資深處長	-	-	-	-
副總經理暨財務長暨 公司治理主管	台灣	郭幸容	女	89.03.01	1,270,200	0.71%	-	-	-	-	逢甲大學財稅系 曾憲政會計師事務所查帳員 豐群水產公司課長	陞達科技公司董事 東莞普矽電子有限公 司監察人	-	-	-

註 1：應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以及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不論職稱，亦均應予揭露。

註 2：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 3：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為提升公司治理，本公司 112 年 11 月 8 日經董事會通過調整管理階層結構，任命林登信為新任總經理，林錫銘董事長不再兼任執行長職務，林崇燾總經理轉任執行長協助董事長督導公司整體營運。

二、最近年度給付董事（含獨立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1)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 G 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 3)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註 2)	業務執行費用(D)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 3)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註 4)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	林錫銘												
	周宜國												
	劉建成												
	郭幸容	-	-	8,175	1,008	9,183 3.33%	12,754	13,114	784	1,758	-	24,479 8.88%	25,190 9.14%
	林崇熹												
	廖伯熙												
	蔡東芳												
獨立董事	郭江龍	-	-	3,066	432	3,498 1.27%	-	-	-	-	-	3,498 1.27%	3,498 1.27%
	葉維焜												
	徐文宗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負擔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依據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支領薪資報酬辦法」之規定，本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薪資報酬結構包含每月固定報酬及依公司章程訂定之董事酬勞，董事酬勞依據章程規定為不高於當期稅前淨利的 4%，並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審核及董事會通過後提請股東會報告，給付酬金除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外，並依據所投入之時間、營運參與程度、所負擔之職責、對公司的貢獻度及風險事件等因素，評估個人表現、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合理性而給予合理報酬。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360 千元

註 1：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 2：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3：依 IFRS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

註 5：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	-	-	-	-
1,000,000 元 (含)~2,000,000 元 (不含)	周宜國、廖伯熙、劉建成、郭幸容、林崇燾、蔡東芳、郭江龍、葉維焜、徐文宗	周宜國、廖伯熙、劉建成、郭幸容、林崇燾、蔡東芳、郭江龍、葉維焜、徐文宗	周宜國、廖伯熙、蔡東芳、郭江龍、葉維焜、徐文宗	周宜國、廖伯熙、蔡東芳、郭江龍、葉維焜、徐文宗	
2,000,000 元 (含)~3,500,000 元 (不含)	林錫銘	林錫銘	-	-	-
3,500,000 元 (含)~5,000,000 元 (不含)	-	-	郭幸容	郭幸容	郭幸容
5,000,000 元 (含)~10,000,000 元 (不含)	-	-	林錫銘、劉建成、林崇燾	林錫銘、劉建成、林崇燾	林錫銘、劉建成、林崇燾
10,000,000 元 (含)~15,000,000 元 (不含)	-	-	-	-	-
15,000,000 元 (含)~30,000,000 元 (不含)	-	-	-	-	-
30,000,000 元 (含)~50,000,000 元 (不含)	-	-	-	-	-
50,000,000 元 (含)~100,000,000 元 (不含)	-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
總計	10	10	10	10	10

(2)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註 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 4)				A、B、C 及 D 等 四項總額及占稅 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 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投資長	林錫銘													
總經理	林登信													
執行長	林崇燾													
營運長	蔡孟哲													
研發長	劉建成													
副總經理暨財務長暨 公司治理主管	郭幸容	21,281	22,841	1,553	1,553	4,700	5,300	3,518 (註 3)	-	4,242 (註 3)	-	31,052 11.27%	33,936 12.32%	-
副總經理	陸澤仁(註 1)													
副總經理	郭世宗													
副總經理	羅汶光													
副總經理	盧文堅													

註 1：陸澤仁於 113 年 4 月 25 日退休。

註 2：依 IFRS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此為擬分派之預計數字。

註 4：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陸澤仁	陸澤仁
1,000,000 元 (含)~2,000,000 元 (不含)	-	-
2,000,000 元 (含)~3,500,000 元 (不含)	郭幸容、林登信、蔡孟哲、郭世宗、羅汶光、盧文堅	郭幸容、林登信、郭世宗、羅汶光、盧文堅
3,500,000 元 (含)~5,000,000 元 (不含)	林錫銘、劉建成、林崇燾	劉建成、林崇燾、蔡孟哲
5,000,000 元 (含)~10,000,000 元 (不含)	-	林錫銘
10,000,000 元 (含)~15,000,000 元 (不含)	-	-
15,000,000 元 (含)~30,000,000 元 (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10	10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3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 理 人	投資長	林錫銘	-	3,518	3,518	1.28%
	總經理	林登信				
	執行長	林崇燾				
	研發長	劉建成				
	營運長	蔡孟哲				
	副總經理暨財務長暨公司治理主管	郭幸容				
	副總經理	郭世宗				
	副總經理	羅汶光				
	副總經理	盧文堅				

註：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三)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職稱	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			
	113 年度		112 年度	
	本公司	合併報表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所有公司
董事	10.15%	10.41%	11.87%	12.07%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11.27%	12.32%	15.63%	16.59%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依據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支領薪資報酬辦法」之規定，本公司董事之酬金包括車馬費及董事酬勞，依據公司章程規定，車馬費之金額係授權董事會參酌同業水準訂定之。董事酬勞則依照公司章程第 20 條規定之數額提撥，並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審核及董事會通過後，提請股東會報告。

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包含薪資、獎金及員工酬勞等，並考量個人表現、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合理性，及參酌同業對於同性質職位之水準訂定之，並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審核及董事會通過後執行之。

(2)公司章程第 20 條：公司年度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本期稅前淨利，應提撥百分之十一至十五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四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前項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給付對象得包括符合董事會所訂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前項董事酬勞僅得以現金為之。

前二項應由董事會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3)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及薪資報酬，除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並依據個人之能力、所投入之時間、營運參與程度、所擔負之職責、對公司的貢獻度、個人目標達成情形、個人績效表現、擔任其他職位表現以及風險事件如違反道德行為準則、人員舞弊等評估項目暨由公司短期及長期業務目標之達成、公司財務狀況等評估個人績效表現與公司經營績效、營運狀況及未來風險之關聯合理性而給予合理報酬，並隨時視公司經營狀況及法令變動情形，適時檢討董事及經理人酬金制度。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民國 113 年度董事會開會 7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 席次數 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註)	備註
董事長	林錫銘	7	-	100%	連任
董事	周宜國	7	-	100%	連任
董事	劉建成	7	-	100%	連任
董事	郭幸容	7	-	100%	連任
董事	林崇燾	7	-	100%	連任
董事	廖伯熙	7	-	100%	新任
董事	蔡東芳	7	-	100%	新任
獨立董事	郭江龍	7	-	100%	連任
獨立董事	葉維焜	7	-	100%	連任
獨立董事	徐文宗	7	-	100%	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本公司已依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相關資料請參閱本年報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請參閱 P.15。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議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請參閱 P.13。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本公司已依「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之內容訂定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以資遵循，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董事出席董事會情形，且於本公司網站揭露董事會重要決議事項，本公司自 109 年起執行董事會績效評估，於 111 年股東會改選董事後設立審計委員會，自 111 年起執行審計委員會績效評估。

本公司董事會於 111 年 7 月 4 日委任第五屆薪資報酬委員會，3 席委員皆由獨立董事擔任，負責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定期評估及檢討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員工酬勞及其他員工激勵性獎酬合理性，本公司並自 109 年起執行薪資報酬委員會績效評估。

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 執行一次	113.01.01~ 113.12.31	包括董事會、 個別董事成員 及功能性委員 會之績效評估	採用內部問卷方 式進行董事會內 部自評、董事成 員自評、功能性 委員會自評	董事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涵蓋以下五大面向：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 5.內部控制 董事成員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涵蓋以下六大面向： 1.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董事職責認知 3.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內部控制 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涵蓋以下五大面向：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3.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4.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5.內部控制

本公司 113 年度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結果已提報 114 年 3 月 7 日董事會，本次評估結果整體分數介於 4 分(優)~5 分(極優)之間，評鑑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整體運作情形良好，符合公司治理要求，本公司將依據本次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之評鑑結果持續強化以提升公司治理成效。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協助董事會以下列事項之監督為主要目的：

- (1)公司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
- (2)簽證會計師之選(解)任及獨立性與績效。
- (3)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
- (4)公司遵循相關法令及規則。
- (5)公司存在或潛在風險之管控。

2.審計委員會審議的主要事項如下：

- (1)依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
- (2)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 (3)依證交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 (4)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 (5)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 (6)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
- (7)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 (8)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 (9)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 (10)由董事長、經理人及會計主管簽名或蓋章之年度財務報告及由董事長、經理人及會計主管簽名或蓋章及會計師核閱之季財務報告。
- (11)其他公司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3.民國 113 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6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召集人)	郭江龍	6	0	100	連任
獨立董事	葉維焜	6	0	100	連任
獨立董事	徐文宗	6	0	100	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董事會 日期屆次	審委會 日期屆次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交法 14-5 所列事項	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 ，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 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113.2.26 第十二屆 第十二次	113.2.26 第一屆 第九次	1.審議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審議本公司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 3.審議本公司訂定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之發行新股增資基準日案。 4.審議本公司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判斷參考項目報告及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5.審議本公司 113 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委任、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是	否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3.5.8 第十二屆 第十四次	113.5.8 第一屆 第十次	1.審議本公司 113 年度第 1 季財務報告案。	是	否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3.8.7 第十二屆 第十五次	113.8.7 第一屆 第十一次	1.審議本公司 113 年度第 2 季財務報告案。	是	否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3.8.23 第十二屆 第十六次	113.8.23 第一屆 第十二次	1.審議本公司庫藏股轉讓員工相關事宜。	是	否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3.11.6 第十二屆 第十七次	113.11.6 第一屆 第十三次	1.審議本公司變更簽證會計師案。 2.審議本公司 113 年度第 3 季財務報告案。 3.審議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修訂案。 4.審議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修訂案。 5.審議本公司「資通安全作業規範」修訂案。	是	否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3.12.19 第十二屆 第十八次	113.12.19 第一屆 第十四次	1.審議本公司修訂「內部控制制度」作業項目案。 2.審議本公司「永續報告書編製及確信作業程序」訂定案。 3.審議本公司 114 年度內部稽核計畫。	是	否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會計師列席每季召開的審計委員會，會計師就財務報表查核或核閱結果以及其他相關法令要求之溝通事項進行報告，並對有無重大調整分錄或法令修訂有無影響帳列情形進行交流，若遇有重大異常事項時，得隨時召集會議。

113 年度獨立董事與會計師溝通情形摘要：

日期	溝通方式	溝通重點	建議與結果
113/2/26	第 1 屆第 9 次 審計委員會議	1.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結果及查核結論報告。 2.審計品質指標(AQI)報告。 3.未來(即將)適用之準則及法令介紹。	獨立董事無 反對或保留 意見。
113/5/8	第 1 屆第 10 次 審計委員會議	1.113 年度第 1 季合併財務報表核閱結果報告。 2.法令更新介紹。	
113/8/7	第 1 屆第 11 次 審計委員會議	1.113 年度第 2 季合併財務報表核閱結果報告。	
113/11/6	第 1 屆第 13 次 審計委員會議	1.113 年度第 3 季合併財務報表核閱結果報告。 2.法令更新介紹。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每年至少舉行一次溝通會議或座談會，內部稽核主管並於每季舉行之審計委員會就本公司內部稽核執行狀況及內控運作情形提出報告，若遇有重大異常事項時，得隨時召集會議。

113 年度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情形摘要：

日期	溝通方式	溝通重點	建議與結果
113/2/26	第 1 屆第 9 次 審計委員會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判斷參考項目報告及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討論。	獨立董事無 反對或保留 意見。
113/5/8	第 1 屆第 10 次 審計委員會	113 年第 1 季內部稽核執行情形報告。	
113/8/7	第 1 屆第 11 次 審計委員會	113 年第 2 季內部稽核執行情形報告。	
113/11/6	座談會	1.內部稽核業務執行情形報告。 2.113 年度稽核計畫執行情形報告。	
113/11/6	第 1 屆第 13 次 審計委員會	113 年第 3 季內部稽核執行情形報告。	
113/12/19	第 1 屆第 14 次 審計委員會	1.內部控制制度修訂討論。 2.114 年度內部稽核計畫討論。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條文，並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網站。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	(一)本公司尚未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將視公司實際需要訂定該作業程序。 (二)依本公司委任之股務代理機構提供之股東名冊以為掌握。 (三)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資產、財務管理權責皆相當明確，並依相關辦法規定辦理，且依據所制定之內部控制作業進行相關事宜。 (四)本公司已訂定「道德行為準則」、「員工從業道德行為規範守則」及「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本公司股票。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本公司尚未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將視公司實際需要適時辦理。
(一)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		(一)本公司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條已訂定董事會成員組成之多元化方針，就公司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擬訂之，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1.基本條件及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本屆董事會成員為1名女性及9名男性，並未限制年齡、國籍及文化等，目前董事會成員皆為本國籍，皆為大學以上學歷，3位獨立董事任期年資7-9年有2位，0-3年有1位，本公司注重董事會成員組成之性別平等，女性董事比率目標在10%以上，目前女性董事比率為10%。 2.為落實執行本公司所訂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方針，每位董事各自具備專業背景，包含會計、產業、財務、行銷、科技、法律等之人才。 本公司所訂定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條文，已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網站，個別董事落實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之情形請參閱本報P.6。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二)本公司於109年12月29日設置併購特別委員會，暫無設置其他功能性委員會之需求，將視公司實際需要適時辦理。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本公司董事會於109年3月12日通過「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辦法」，每年執行一次針對整體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本公司113年度績效評估結果已提報114年第1季董事會，並針對可加強處提出改善建議。本公司依主管機關規定，每年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並將績效評估結果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執行情形請參閱P.13。 (四)本公司每年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由審計委員會進行評估，再將評估結果提報董事會，本公司除參照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十號「正直、公正客觀獨立性」之內容，並參照審計品質指標(AQI)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依據簽證會計師出具之「審計會計師超然獨立聲明書」及「與治理單位溝通審計品質指標(AQI)」資訊，經本公司評估後，確認會計師與本公司除簽證及財稅案件之費用外，無其他之財務利益及業務關係，會計師家庭成員亦未違反獨立性要求，依AQI指標資訊，確認會計師及事務所查核經驗及受訓時數均優於同業平均水平，也持續導入數位審計工具，提高審計品質，簽證會計師符合獨立性及適任性標準，最近一次評估經114年3月7日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後提報董事會決議通過，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標準請參閱本年報 P.22。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錄等)?	✓		無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關係人及社會大眾點閱。本公司定期於每年第四季向董事會報告當年度與各利害關係人溝通情形，公司網站並設置利害關係人聯絡資訊，以便對利害關係人所關切議題能即時做出適當的回應。利害關係人的意見回饋是本公司持續改善及進步的依據。利害關係人的互動與經營資訊請參閱本年報P.23~P.25。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理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委任專業股務代理機構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辦理股東會事務。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前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 ✓		(一) 本公司已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查詢網址：www.weltrend.com.tw (二) 本公司除依主管機關之規定，定期或不定期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相關之財務業務資訊外，並於本公司網站提供相關訊息之公開，本公司設有英文網站，並由財務部負責公司資訊蒐集及揭露，且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發言人制度運作情形良好。 (三) 依據主管機關規定，上市公司應於年度終了後75日內申報年度自結財務資訊；年度終了後三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本公司雖未提前於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年度財務報告，但於75日內完成公告及申報作業，113年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於規定期限前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及申報，並同步上傳本公司網站。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廠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一) 本公司秉持著「創新、品質、穩健、務實」的經營理念，不斷在技術上追求創新突破，致力實現「打造一個獲利良好，於特定產品線有重要影響力，工作有樂趣而且具人文關懷色彩的優質公司」之公司願景，經營者不斷努力朝此目標邁進，努力達成此願景，期望讓每位員工都能真正享受到工作的樂趣、穩定的收入以及為股東創造最大利益。 (二) 在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方面，本公司以勞動基準法等相關法令作為本公司制定人事管理規章之最低基準，以保障員工權益，並每季召開勞資會議進行溝通。本公司員工除享有勞健團保等一般福利外，另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按月提撥經費，定期辦理員工福利活動，每年訂定年度計劃及預算編列，辦理包括年節贈禮、舉辦員工團體旅遊活動、社團活動、慶生會、婚喪禮金、午餐補助等。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在投資者關係方面，本公司由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兼任投資人關係工作，使投資人能即時且充分了解公司經營狀況，提供投資人最好的服務。 (四)在供應商關係方面，供應商為本公司企業營運的重要夥伴，本公司主要供應商為晶圓製造的世界級大廠及優質封裝廠，具有完整的綠色供應鏈體系，是各企業標準也是值得信賴的合作夥伴，且皆已通過TS16949高規格品質認證及ISO14000環境系統認證，所提供的製造服務可確保本公司產品符合客戶的期待及綠色品質的要求，本公司與供應商透過緊密合作的方式共同追求企業永續經營及成長，對於品質及服務水準、綠色產品、勞工管理及環境安全衛生之管理等積極達成目標。 (五)在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方面，本公司於對外網站建立利害關係人專區，揭露利害關係人的互動與經營及利害關係人聯絡資訊，以建立員工、客戶、投資者及其他利害關係人與公司之溝通管道，以維護利害關係人之相關權利。 (六)本年度全體董事及獨立董事進修時數及進修課程內容均符合主管機關規定，「董事進修情形」請參閱P.26。 (七)本公司已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公司董事依法行事，且行事謹慎正直，除每年續保責任保險外，113年第2季已向董事會報告當年度投保之責任保險之投保金額、承保範圍及保險費率等重要內容，並依規定完成公告，相關資訊請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114年度承保情形也將提114年第2季董事會報告。 (八)董事會成員及重要管理階層之接班規劃，請參閱 P.27。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本公司 113 年度公司治理評鑑未得分項目尚未改善者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評鑑指標內容	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公司是否設置提名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或永續發展委員會等法定以外之功能性委員會，其人數不少於三人，半數以上成員為獨立董事，且有一名以上成員具備該委員會所需之專業能力，並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本公司規劃於 114 年度設置永續發展委員會。
公司是否由審計委員會或董事會層級之功能性委員會(如：風險管理委員會)督導風險管理，並訂定經董事會通過之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揭露風險管理組織架構、風險管理程序及其運作情形，且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規劃 114 年度起由審計委員會督導風險管理，並訂定經董事會通過之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揭露組織架構、管理程序及運作情形，且每年向董事會報告。
公司是否依據全球永續性報告協會(GRI)發布之 GRI 準則，編製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上傳永續報告書？	本公司將依據 GRI 準則編製 113 年度永續報告書並於 114 年 8 月底前上傳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
公司編製之永續報告書是否經提報董事會通過？	本公司 114 年編製之 113 年度永續報告書將提報董事會討論決議通過後公告。

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標準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是否符合獨立性
會計師及其配偶與受扶養親屬是否與本公司直接或間接重大財務利益關係	否	是
會計師及其配偶與受扶養親屬是否與本公司及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間，有影響獨立性之商業關係	否	是
在審計期間，會計師及其配偶與受扶養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直接且重大影響之職務	否	是
會計師與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是否有配偶、直系血親、直系姻親或二等親內旁系血親之關係	否	是
會計師收受本公司或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主要股東價值重大之饋贈或禮物	否	是

利害關係人的互動與經營

對象	主要關切議題	需求/期望	溝通管道與頻率	113 年實績
員工	1.薪資、福利 2.人才培育 3.經營績效	1.提供較佳薪資福利 2.表達意見平台 3.專業能力增進	• 每季舉行勞資會議、福委會會議、舉辦慶生會活動。 • 內部網站或內部電子郵件公告：公司重要訊息、福委會訊息、各項法遵訊息、教育訓練課程，績效管理作業，品質管理系統相關作業及法令更新，資訊安全訊息等。 • 員工專屬員工信箱、性騷擾投訴、舞弊或違反從業道德檢舉信箱。 • 各部門視需求每周/每月/每季進行各項工作會議或進行專業教育訓練。	1.113 年分別於 3/28、6/26、9/26 及 12/23 舉辦 4 場勞資會議及慶生會每季舉行一次。 2.公司內部網絡發布各項訊息共 77 則，另以電子郵件每月發布營收訊息及每季資安訊息給全體同仁。 3.無員工申訴案件亦無違反勞動法令。 4.全年教育訓練共 1,343 人次 3,788.5 小時。 5.113/11/20 進行永續報告書啟動會議及進行專業輔導與訓練。
客戶	1.客戶服務 2.供應鏈管理 3.符合法令規範	1.提供符合客戶品質需求之產品及後續服務	• 定期溝通討論會議。 • 不定期問題回覆。 • 每年一次客戶滿意度調查。	1.針對客戶需求及 HSF 案件進案件數 747 件，完成件數 719 件完成率達到 96.3%。 2.113 年積極參與客戶舉辦各項與 ESG 相關減碳計畫研討會並正式完成內部溫室氣體自我盤查作業，符合客戶要求。
投資者	1.永續發展策略 2.經營績效 3.風險管理	1.資訊透明 2.符合法規 3.企業社會責任	• 每年舉辦一次股東大會。 • 每年至少舉辦兩次法人說明會並公布法說簡報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對外網站。 • 定期公布財務報表(每月營收、季報與半年報)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對外網站。 • 不定期更新公司最新訊息於公司對外網站。 • 不定期參與海內外投資機構研討會。	1.113/5/29 舉辦股東大會。 2.113 年分別於 3/20、8/16 及 11/11 舉辦 3 次公開法說會。 3.各項財報資訊皆定期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4.公司對外網站發布 22 則公司相關訊息。
供應商	1.永續發展策略 2.經營績效 3.創新管理	1.符合品質需求 2.符合法規需求 3.符合供應商政策 4.整合同質產品 BOM 表，減低 HSF 管控成本	• 每季檢討報告或會議。 • 每年固定稽核程序。 • 不定期與供應商進行環安衛及永續發展相關合作計畫。	每年由品保部執行供應商稽核作業（內容有 QSA/QPA/HSF 項目），今年共有 15 家供應商執行稽核作業。
政府機構	1.職業安全衛生 2.生態保育 3.環境管理 4.政府法令	1.共同維護工作環境 2.法規遵循 3.HSF 相關法規遵循	• 定期參與園區、科管局之機能組織運作。 • 積極參與主管機關舉辦之法規公聽會、研商座談會。	1.公司參與園區公會理監事聯席會議及相關座談會共 3 次。 2.參與政府相關公聽會、研討會、宣導會共 20 場。 3.派員參與誠信經營相關課程-內政部保二總隊 113 年 ESG 誠信相關課程：營

對象	主要關切議題	需求/期望	溝通管道與頻率	113 年實績
				業秘密保護及反詐騙宣導及園區同業公會舉辦台積公司公益分享介紹「營業秘密永續智慧管理中心，」及倡議「營業秘密永續智慧管理自評指標」說明會。 4.派員參與新竹科學園區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防護團基本訓練及 113 年度事業土壤及地下水汙染預防管理 B 群事業自主汙染預防管理宣導說明會。參與新竹縣 113 年第一次事業廢棄物清理計劃書暨事業廢棄物相關法規說明會。 5.派員參加 113 年度職場平權及性騷擾防治研習會，勞動部 113 年度勞(就)保暨勞工職業災害保險相關法規說明會及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舉辦的「職災管理與勞雇權益保障實務」研討會。
社團 (學校) 團體	1.社會公益 2.產學合作	1.人才招募 2.回饋育才	- 積極參與社團團體活動或座談會。 - 積極參與學校產學合作計畫。 - 公益活動。	1.贊助財團法人紙風車文教基金會之紙風車 368 鄉鎮市區兒童藝術工程活動。(偉詮電子愛心捐款會用以支持公益計畫：368 鄉鎮市區兒童藝術工程在新竹市東區) 2.贊助財團法人台灣產業科技推動協會舉辦金根獎企業家聯誼會活動增進與各產業的合作關係。 3.贊助 2024 世界音樂節@臺灣活動，這次音樂節活動將匯集 16 組國內外優秀的媒合團隊演出，並邀請 15 位國際代表團共襄盛舉。公司提供同仁票券前往參加，享受來自世界各地的音樂，體驗多元文化音樂的激盪火花。
媒體	1.經營績效 2.公司治理 3.永續發展策略	1.公司產品發布 2.重大議題	- 發布新聞稿/重大資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對外網站。 - 每年至少舉辦兩次法人說明會並公布法說簡報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對外網站。	1.公司對外網站發布 22 則公司相關訊息。 2.今年發布 22 則中英文重大訊息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3.113 年分別於 3/20、8/16 及 11/11 舉辦 3 次公開法說會。

對象	主要關切議題	需求/期望	溝通管道與頻率	113 年實績
合作夥伴	1.永續發展策略 2.風險管理 3.客戶服務	1.符合法規 2.符合客戶需求	- 視客戶需求不定期會議討論。 - 公司網頁不定期更新相關產品資訊與技術支援。	1.113/7/31~113/8/1 進行 ISO9001 定期外部稽核，通過無缺失。 2.113/7/31~113/8/1 進行 QC080000 有害物質過程管理系統外部稽核，通過無缺失。 3.113 年 6 月底完成 ISO 14064 的自我盤查結果。 4.113 年 11 月進行永續報告書啟動會議及展開相關輔導教育訓練計畫。 5.113/12/5 進行 ISO14001 外部稽核，通過無缺失。

董事及重要管理階層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期間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時數
董事長	林錫銘	113.7.20	財團法人商業發展研究院	公司治理暨企業永續經營研習班	3
		113.9.6	財團法人商業發展研究院	公司治理暨企業永續經營研習班	3
		113.9.30	臺灣證券交易所	壯大臺灣資本市場高峰會	3
董事	周宜國	113.8.2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排碳有價」時代來臨，企業應如何因應？	3
		113.9.2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AI之應用、法律與稽核	3
董事	廖伯熙	113.7.17	社團法人中華獨立董事協會	洗錢防制及打擊資恐之最新發展與實務	3
		113.7.3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勞基法下的友善職場建立-最新性平工作法介紹及不法侵害案例分享	3
董事	蔡東芳	113.9.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2024下半年營運展望-最新台灣產業經理人(PMI/NMI)現況、策略與挑戰	3
		113.10.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3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
董事暨 副總經理暨 財務長暨 公司治理主管	郭幸容	113.6.2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永續報告書之法制規範	3
		113.6.2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最新「年報/永續資訊/財報編製」相關法令彙析與內控管理實務	6
		113.8.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主管合規工作實務	3
董事暨研發長	劉建成	113.10.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3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
		113.10.15	台灣科學工業園區科學工業同業公會	董監必修的財務報表解讀能力與案例解析	3
董事暨執行長	林崇熹	113.10.15	台灣科學工業園區科學工業同業公會	董監必修的財務報表解讀能力與案例解析	3
		113.11.12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企業併購與法令風險	3
獨立董事	郭江龍	113.6.2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後疫情時代-台灣企業該如何布局，因應升級轉型的挑戰與機會(上)	3
		113.6.2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後疫情時代-台灣企業該如何布局，因應升級轉型的挑戰與機會(下)	3
		113.7.9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AI策略與治理	3
獨立董事	葉維焜	113.9.1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策略與規劃	3
		113.10.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3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
獨立董事	徐文宗	113.6.2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股東會、經營權與股權策略	3
		113.7.2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地緣政治下台灣產業之轉型機會與挑戰-PMI/NMI獨家剖析	3

董事會成員及重要管理階層之接班規劃

一.董事會成員之接班規劃及運作

本公司董事係由股東會依「公司章程」及「董事選舉辦法」規定採候選人提名制度選舉產生，由董事會或持股 1% 以上之股東依公司營運及未來發展需求、人才之專業能力及多元化政策，自現任董事、高階經理人及外部專業人士中提名合適之下屆人選，規劃出最適之董事會結構及成員組成。

本公司之董事會結構，應就公司經營發展規模及尊重主要股東持股比重以及引進對公司能有貢獻之獨立董事為主要考量，不以個人親疏好惡為更替之考量，而以衡酌實務運作需要而定。

為落實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強化公司治理並促進董事會組成與結構之健全發展，本公司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已訂定董事會成員組成之多元化方針，就公司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擬定之，除注重性別、年齡等基本條件與價值之多元化，亦包含專業背景(例如：會計、產業、財務、行銷、科技及法律等)、產業經歷等專業知識與技能之多元化。

為落實公司治理並提升董事會功能，依據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每年應至少執行一次內部董事會績效評估，藉由績效評估機制，確保董事會運作之有效性，並將董事績效評估結果作為日後董事提名續任之參考。

關於董事會之接班規劃，本公司安排重要且高階管理階層進入董事會，使其熟悉及掌握董事會運作及集團各單位營運狀況。

二.重要管理階層之接班規劃及運作

本公司一向秉持誠信正直透明無私之經營理念，因此對於接班人之要求與培育亦特別注意此一人格特質。此外由於高科技產業競爭激烈，變化快速，因此對於年輕化與專業能力之要求亦很注重。目前做法是將有接班潛力之人員，置於高階主管位置歷練，廣泛接觸並負責特定領域之營運多方磨練。

具潛力接班人選藉由參與公司重要經營管理會議、管理職能課程訓練等培訓全方位經營管理能力。配合公司各階段營運管理挑戰，循序漸進培訓接班人選，確保各重要管理階層接班無虞，以達成公司各階段營運目標，實現公司永續經營之企業社會責任。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 (召集人)	郭江龍	請參閱年報第 5 頁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1
獨立董事	葉維焜			0
獨立董事	徐文宗			1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二、本屆委員任期：111 年 7 月 4 日至 114 年 6 月 22 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5 次 (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郭江龍	5	-	100%	連任
委員	葉維焜	5	-	100%	連任
委員	徐文宗	5	-	100%	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本公司於最近年度董事會無上述情形發生。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本公司於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無上述情形發生。

三、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討論事由與決議結果，及公司對於成員意見之處理：

薪資報酬委員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3.2.26 第五屆 第六次	1.審議本公司經理人 112 年年終獎金案。 2.審議本公司 112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提撥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所有議案經出席之董事一致無異議依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通過。
113.5.8 第五屆 第七次	1.審議本公司 112 年度董事酬勞分配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所有議案經出席之董事一致無異議依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通過。
113.8.7 第五屆 第八次	1.審議本公司 112 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分配案。 2.審議本公司經理人 113 年年度薪資調整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所有議案經出席之董事一致無異議依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通過。
113.8.23 第五屆 第九次	1.審議本公司庫藏股轉讓具經理人身分之員工擬轉讓名單。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所有議案經出席之董事一致無異議依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通過。
113.11.6 第五屆 第十次	1.審議本公司 112 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分配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所有議案經出席之董事一致無異議依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通過。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職能，係以專業客觀之地位，就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政策及制度予以評估，每年至少召開 2 次會議，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供其決策之參考，委員會定期檢討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並提出修正建議及訂定並定期檢討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標準、年度及長期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本公司設置 ESG 永續發展小組，由本公司執行長擔任召集人，分為六個永續發展重要面向，小組成員由跨部門組織而成，負責相關計畫之規劃及推動，ESG 永續發展小組會於每年第一季之董事會報告上年度永續發展之推動及執行情形。該工作小組於年初擬訂永續發展推動計畫並向主管報告計畫內容，經主管同意後，推動單位向相關部門人員說明計畫內容及溝通計畫之推動方式，並定期向主管報告及檢討運作成效，工作小組的職掌包含訂定及檢討永續發展政策、制度或相關管理方針以及負責彙集整利害關係人之意見並妥適回應其所關切之議題、每年向董事會報告永續發展推動及執行情形、各利害關係人溝通情形等，董事會除檢視策略與目標制定之執行情形外，並檢討各項措施是否確實執行，必要時向經營團隊提出建議及改善方案。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註 2)	✓		1.本揭露資料涵蓋公司於 113 年 1 月至 113 年 12 月間在主要據點之永續發展績效表現。重大主題涵蓋邊界以本公司(包含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高雄分公司)在台灣之據點為主。 2.本公司永續發展推動小組依據永續報告書之重大性原則進行分析，並與內外部利害關係人進行議合，並透過檢視國內外研究報告、文獻及整合各部門及子公司評估資料，據以評估具重大性之永續議題，訂定有效辨識、衡量評估、監督及管控之風險管理政策及採取具體之行動方案，以降低相關風險之影響。 重大主題風險管理策略及 113 年執行績效請參閱 P.43~P.44。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本公司從事產品研發設計及銷售，所發展出之晶圓及 IC 封裝作業均委由相關配合供應商製作，依本公司供應商管理辦法與 HSF 管理程序，進行供應商管理與有害物質管制。本公司已取得 ISO 14001 環境管理系統及 IECQ「QC080000 有害物質管理系統」之認證，於每年度進行持續性之認證公司稽核，並取得認證系統有效性證書。我們的承諾與作法說明如下： (一)產品研發、設計、製造及銷售： 1.所有產品均符合以下國際法規： (1)歐盟有害物質限制指令(EU RoHS)。 (2)無鹵素要求(Halogen Free)。 (3)全氟辛烷磺酸(PFOS)、全氟辛酸(PFOA)管制。 (4)歐盟化學物質登錄與管制法令高關注物質(EU REACH SVHC)。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2.自有產品經由第三認證公司(ISO 17025 認證之實驗室)進行檢測，加以監控及管理供應商的材料，以符合有害物質管理規範之規定。 3.不斷宣導，並舉行教育訓練，使全體員工充分了解消滅有害物質之意義與責任。 4.建立合格供應商體系，以確保材料不含有害物質。 (二)供應商管理： 1.供應商須符合本公司供應商管理辦法與 HSF 管理程序，確認符合本公司所定義的 Green 產品。 2.需每年定期提供由第三認證公司(ISO17025 認證之實驗室)進行檢測使用材料檢測報告。 3.核對原材料物質安全資料表報告。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環境保護是永續發展重要的一環，本公司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並將環保觀念納入作業程序，縮減環境有害的物質及材料，降低對環境之負荷及衝擊，使地球資源得以永續利用，執行情形如下： 1.減少污染物、有毒物質及廢棄物之排放，並妥善處理廢棄物。 2.增進產品之可回收性與再利用。 3.延長產品之保質期與耐久性。 4.提升產品效能。 5.推動電子表單簽核系統，節省用紙量。 6.回收包裝緩衝填充材(如泡棉、氣泡布)，使用於出貨作業，減少塑料產品使用量。 7.回收IC料管(Tray)、乘載盤(Tray)，作為不良品裝載使用，提升塑料產品回收使用率。 8.執行資源分類、回收及減少一次性用具之使用，如紙杯、免洗餐具等，以降低對環境之負荷及衝擊。	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		(一)企業受氣候變遷之實質風險： 本公司屬IC設計產業，無晶圓廠，若因氣候變遷而致之實質風險，除了空調與辦公照明需求的用電、用水增加導致費用增加外，溫室效應造成地球暖化所發生之極端氣候，間接導致天災發生頻率及嚴重性增高，可能因遭受災害而造成停電停水停班之情形，間接增加本公司營運費用，且客戶與其他利害關係者可能要求本公司所提供之產品及服務，需符合節能、低汙染、不使用禁用物質與原料或是必須取得碳足跡、水足跡驗證等相關要求。	無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企業受氣候變遷相關法規規範之風險： 本公司非屬「溫室氣體減量及管理法」公告「第一批應盤查登錄溫室氣體排放量之排放源」之企業，無違反法規規範之風險。但為配合政府 2050 淨零碳排目標，公司將依照政府規定上市櫃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配合政府的減碳計畫，逐步推動公司相關溫室氣體盤查及減碳規劃以達永續發展之目標。 (三)針對 ESG 永續發展規劃如下： 1. 2022 年： (1)溫室氣體盤查：初期只需對公司(含分公司)範疇一(直接溫室氣體排放源，例如冷媒)、範疇二(能源間接溫室氣體排放源，例如外購電力)排放源進行盤查。已著手進行 2021 年盤查、計算，建立 database，並以 2016 年為基準，以降低碳排放當量 3% 為目標。而合理減碳目標，則需同時依照營業額進行微調，因此會持續盤查 2022 年範疇一、二溫室氣體排放源，作為定義減碳目標依據。 (2)碳足跡盤查：此部分乃針對產品盤查，需將所有供應商納入，已著手規劃碳足跡盤查計畫，並向供應商宣告，協助調查。 (3)收集供應商 CSR、ESG 報告。 (4)成效：已於 2022 年展開 ISO 14001 環境管理系統輔導，並於 2022 年 12 月完成認證公司稽核審查，並於 2023 年 3 月取得 ISO 14001 證書。 2. 2023 年： (1)調整基準年，重新定義減碳目標。(2022 年仍以 2016 年為基準年) (2)盤查範圍需加入範疇三(其他間接溫室氣體，例如員工通勤、運輸)，以使公司溫室氣體排放數據完整。 (3)供應商碳足跡盤查：供應商規模大小，將決定碳足跡盤查難易度，現階段(2022~2025 年)則與供應商討論相關數據收集方式。 (4)完成 ISO14064-1 溫室氣體盤查輔導，並取得認證公司溫室氣體排放查驗證明書。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無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溫室氣體排放量以及減量措施 本公司非屬「溫室氣體減量及管理法」公告「第一批應盤查登錄溫室氣體排放量之排放源」之企業。為配合政府 2050 淨零碳排目標，公司將依照政府規定上市櫃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配合政府的減碳計畫，逐步推動公司相關溫室氣體盤查及減碳規劃以達永續發展之目標。 本公司已於 112 年完成 ISO 14064-1 溫室氣體盤查輔導及由第三方驗證單位驗證，並順利取得 111 年溫室氣體排放量查驗聲明書。目前以民國 111 年為盤查(驗證)基準年，依 ISO14064-1 規範實施溫室氣體排放盤查，經自我盤查(總公司及子公司)結果，112 年主要的溫室氣體排放源為因用電而產生，接溫室氣體排放量(範疇二)約為 1,441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其次為佔比小的如冷氣機、消防器材、飲水機冷媒等直接排放源(範疇一)，約為 55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合計共 1,496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整體來說，外購電力(範疇二)約佔總排放量的 96.32%；因冷氣機、消防器材、飲水機等固定設備導致之直接溢散氣體(範疇一)僅佔 3.68%。																																								
		<table><tr><th rowspan="2">範疇</th><th rowspan="2">對應活動/設施</th><th rowspan="2">排放源</th><th rowspan="2">產生溫室氣體種類</th><th>111 年</th><th>112 年</th></tr><tr><th colspan="2">單位: t-CO2e/年</th></tr><tr><td rowspan="10">範疇一、 直接溫室 氣體排放</td><td rowspan="10">逸散排放源(F)</td><td>公務車空調冷媒</td><td rowspan="10">冷媒</td><td rowspan="10">HFCS</td><td rowspan="10">51.9452 (3.58%)</td><td rowspan="10">55.0629 (3.68%)</td></tr><tr><td>飲水機使用冷媒</td></tr><tr><td>空調(冷氣機)</td></tr><tr><td>冰水主機</td></tr><tr><td>冰箱、冷凍櫃</td></tr><tr><td>快速溫變試驗機</td></tr><tr><td>恆溫恆濕試驗機</td></tr><tr><td>空氣乾燥機</td></tr><tr><td>滅火器</td></tr><tr><td>化糞池</td></tr><tr><td rowspan="2">移動排放源(T)</td><td>公務車</td><td>冷媒 汙水 汽油</td><td>HFCs、CO2 CH4 CO2、CH4、N2O</td><td rowspan="2">1,400.477 (96.42%)</td><td rowspan="2">1,440.7278 (96.32%)</td></tr><tr><td>外購電力</td><td>電力</td><td>CO2</td></tr><tr><td>範疇二、 間接溫室 氣體排放</td><td>-</td><td></td><td></td><td>合計</td><td>1,452.4222</td><td>1,495.7907</td></tr></table>	範疇	對應活動/設施	排放源	產生溫室氣體種類	111 年	112 年	單位: t-CO2e/年		範疇一、 直接溫室 氣體排放	逸散排放源(F)	公務車空調冷媒	冷媒	HFCS	51.9452 (3.58%)	55.0629 (3.68%)	飲水機使用冷媒	空調(冷氣機)	冰水主機	冰箱、冷凍櫃	快速溫變試驗機	恆溫恆濕試驗機	空氣乾燥機	滅火器	化糞池	移動排放源(T)	公務車	冷媒 汙水 汽油	HFCs、CO2 CH4 CO2、CH4、N2O	1,400.477 (96.42%)	1,440.7278 (96.32%)	外購電力	電力	CO2	範疇二、 間接溫室 氣體排放	-			合計	1,452.4222	1,495.7907
範疇	對應活動/設施	排放源					產生溫室氣體種類	111 年	112 年																																	
			單位: t-CO2e/年																																							
範疇一、 直接溫室 氣體排放	逸散排放源(F)	公務車空調冷媒	冷媒	HFCS	51.9452 (3.58%)	55.0629 (3.68%)																																				
		飲水機使用冷媒																																								
		空調(冷氣機)																																								
		冰水主機																																								
		冰箱、冷凍櫃																																								
		快速溫變試驗機																																								
		恆溫恆濕試驗機																																								
		空氣乾燥機																																								
		滅火器																																								
		化糞池																																								
移動排放源(T)	公務車	冷媒 汙水 汽油	HFCs、CO2 CH4 CO2、CH4、N2O	1,400.477 (96.42%)	1,440.7278 (96.32%)																																					
	外購電力	電力	CO2																																							
範疇二、 間接溫室 氣體排放	-			合計	1,452.4222	1,495.7907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水資源管理資訊 本公司用水皆為民生用水(涵蓋總公司與分公司各辦公室)，112 年及 111 年因用水而產生之間接溫室氣體年總排放量各約為 1.8064 公噸及 1.7179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兩年度相較後，碳排放量增加 5.15%，水資源碳排放量佔公司整體間接碳排放量僅 0.125%，因此非公司重大性議題；112 年及 111 年用水量分別為 8,469 度(立方公尺)及 6,912(立方公尺)，兩年度相較後，用水量增加 22.53%，主要因為測試廠房更換冰水主機冷氣水塔擴大的原因，民生用水會持續進行節約供水之宣導。 <table><tr><th></th><th>單位</th><th>111 年</th><th>112 年</th><th>差異</th></tr><tr><td>自來水度數(公噸)</td><td>m3</td><td>6,912.3724</td><td>8,469.5037</td><td>22.53%</td></tr><tr><td>水力溫室氣體排放量</td><td>t-CO2e/年</td><td>1.7179</td><td>1.8064</td><td>5.15%</td></tr><tr><td>用水密集度</td><td>(公噸 CO2e/百萬元)</td><td>2.3934</td><td>2.9351</td><td>22.64%</td></tr></table>		單位	111 年	112 年	差異	自來水度數(公噸)	m3	6,912.3724	8,469.5037	22.53%	水力溫室氣體排放量	t-CO2e/年	1.7179	1.8064	5.15%	用水密集度	(公噸 CO2e/百萬元)	2.3934	2.9351	22.64%
	單位	111 年	112 年	差異																			
自來水度數(公噸)	m3	6,912.3724	8,469.5037	22.53%																			
水力溫室氣體排放量	t-CO2e/年	1.7179	1.8064	5.15%																			
用水密集度	(公噸 CO2e/百萬元)	2.3934	2.9351	22.64%																			
			(四)本公司近二年廢棄物管理：以新竹廠區為主，我們持續推行減廢和回收計畫，以降低對環境的衝擊： 112 年總共產生廢棄物 17.4371 噸，其中有害廢棄物僅占 0.998 噸，有害廢棄物再利用全數回收共 0.998 噸，回收比例達到 100%，高於去年無回收之情形，我們將持續進行廢棄物回收計畫。 公司廢棄物包含有害事業廢棄物(廢 IC)及一般事業廢棄物(塑膠、紙)，112 年及 111 年有害事業廢棄物(廢 IC)分別報廢 0.998 公噸及 0 公噸，一般事業廢棄物(塑膠、紙)112 年和 111 年分別 16.44 噸及 15.12 噸，廢棄物碳排放量僅占公司整體間接碳排放量僅 1.1%，並非公司重大性議題但廢棄物之委託清除業者均為經主管機關許可清除、處理該類廢棄物之公民營廢棄物清除處理機構，且本公司亦未有任何違反法令規定之情事，同時我們已於 112 年通過 ISO14001 之認證。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table><tr><th>廢棄物類別</th><th>單位</th><th>處理方式</th><th>111 年</th><th>112 年</th></tr><tr><td>一般</td><td>ton</td><td>焚化(註 1)</td><td>15.1238</td><td>16.4391</td></tr><tr><td rowspan="2">有害</td><td rowspan="2">ton</td><td>焚化(註 2)</td><td>0.21</td><td>-</td></tr><tr><td>回收再利用(註 3)</td><td>-</td><td>0.998</td></tr><tr><td>一般+有害</td><td>ton</td><td>一般+有害總計</td><td>15.3338</td><td>17.4371</td></tr><tr><td>-</td><td>-</td><td>廢棄物轉化率(註 4)</td><td>0%</td><td>6%</td></tr></table> (註 1)一般-廢棄物以全區做計算(包含台北/台中/高雄與分公司) (註 2)有害-焚化：指廢塑膠混合物 (註 3)有害-回收再利用：指廢電子零組件、下腳品及不良品 (註 4)廢棄物轉化率=(回用+ 減量+回收+再利用+廢棄物能源回收+厭氧消化 +生物燃料+堆肥) / 產生的廢棄物總重量 112 年及 111 年廢棄物資源回收分別為 127,801 元及 196,409 元，相較後廢棄物資源回收金額減少 68,608 元，主因是回收再利用廢棄物量較去年減少。 <table><tr><th rowspan="2">廢棄物資源回收類別/年度</th><th colspan="2">金額(元)</th></tr><tr><th>111 年</th><th>112 年</th></tr><tr><td>下腳料</td><td>-</td><td>20,565</td></tr><tr><td>塑膠類(包含 Tray 盤)</td><td>192,000</td><td>102,856</td></tr><tr><td>紙類</td><td>4,399</td><td>4,250</td></tr><tr><td>雜項</td><td>10</td><td>130</td></tr><tr><td>總計</td><td>196,409</td><td>127,801</td></tr></table> 註：雜項類別包含燈泡、電池等	廢棄物類別	單位	處理方式	111 年	112 年	一般	ton	焚化(註 1)	15.1238	16.4391	有害	ton	焚化(註 2)	0.21	-	回收再利用(註 3)	-	0.998	一般+有害	ton	一般+有害總計	15.3338	17.4371	-	-	廢棄物轉化率(註 4)	0%	6%	廢棄物資源回收類別/年度	金額(元)		111 年	112 年	下腳料	-	20,565	塑膠類(包含 Tray 盤)	192,000	102,856	紙類	4,399	4,250	雜項	10	130	總計	196,409	127,801	
廢棄物類別	單位	處理方式	111 年	112 年																																															
一般	ton	焚化(註 1)	15.1238	16.4391																																															
有害	ton	焚化(註 2)	0.21	-																																															
		回收再利用(註 3)	-	0.998																																															
一般+有害	ton	一般+有害總計	15.3338	17.4371																																															
-	-	廢棄物轉化率(註 4)	0%	6%																																															
廢棄物資源回收類別/年度	金額(元)																																																		
	111 年	112 年																																																	
下腳料	-	20,565																																																	
塑膠類(包含 Tray 盤)	192,000	102,856																																																	
紙類	4,399	4,250																																																	
雜項	10	130																																																	
總計	196,409	127,801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五)本公司對於因應氣候變遷或溫室氣體管理之策略： 我們瞭解到公司的運作包含產品開發、客戶服務及商業活動等皆可能影響到整個環境，為了減少對環境的衝擊，我們建立合格供應商體系，以確保材料不含有害物質，以期能與供應商形成綠色供應鏈，我們並致力於各種能源之節省，並執行主要廢棄物之回收，對於有害物質管理、汙染預防、節能節水及廢棄物管理，我們藉由教育訓練及宣導員工了解執行綠色產品計畫之重要性，及提升員工對企業永續發展之認知。 具體推動措施包含：夏季空調溫度管控、能源效率管控，適時關閉無人區域照明設備、將廠區燈具汰換為LED T5 燈具、建立電子化系統減少紙張使用量、於各辦公地點設置視訊設備供員工溝通使用，善用遠端會議，減少出差所產生之碳排放量、各辦公地點更換部分冷氣機為變頻冷氣以達到節能效果、用水設備定期檢查，有損壞情形可及時修復也鼓勵同仁如發現水設備損壞隨時回報公司以進行修繕、持續宣導節能、節水、車輛共乘及使用大眾運輸系統等措施，提醒同仁養成節約能源之習慣等，並確實執行對供應商之管理，供應商所提供之製程及製成品 IC 等需符合公司所定義的綠色產品。
四、社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無差異
			一、尊重人權及勞動權益： (一)人權公約 1.本公司於招募、任用及發展上提供公平機會，不會因性別、種族、年齡、或其他因素有所歧視。我們遵循《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之精神及《聯合國全球盟約》、及《國際勞工組織工作基本原則與權利宣言》等多部重要人權公約，國際公認之人權標準，公平對待本公司所屬員工、約聘人員及實習生等。 2.本公司遵循公認之基本勞動人權原則，包括結社自由、集體協商權、禁用童工、消除各種形式之強迫勞動、消除僱傭與就業歧視等，不得有危害勞工基本權利之情事。 3.本公司禁止在人權上任何層次的歧視，包括種族、膚色、年齡、性別、性取向、族群、身心障礙、宗教、政治認同、組織身份、出生地與婚姻狀態等。 (二)人權管理： 為讓本公司員工皆了解公司重視人權議題之決心，公司訂定「員工從業道德規範守則」、「工作規則」等都已明文規定公司在招募、任用、及發展上提供公平機會，不會因性別、種族、年齡或其他因素有所歧視。工作規則中明定不雇用童工、內部嚴禁任何型態的歧視或騷擾(含性騷擾)或恐嚇語言等行為，同仁間來往應秉持相互尊重的理性原則。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人權議題落實溝通管道： 1.法遵宣導：公司每季以內部網絡或公告等方式進行法遵宣導。反歧視、反性騷、反霸凌等教育訓練宣導，提供維護人權的優質職場環境。 2.員工信箱及舉報系統：公司規章載明員工權益並在公司內部設置員工信箱，讓每位員工可以有直接反應給高階主管表達意見(或申訴)的管道。我們也以同樣的標準要求供應商需秉持以上原則對待所屬員工。外部網站亦設有違反從業道德舉報系統。 3.勞資會議：建立良好溝通管道，每季舉辦勞資會議確保雙方權益。 4.人權與勞動相關教育訓練： <table><tr><th>項次</th><th>課程名稱</th></tr><tr><td>1</td><td>113 年度職場平權及性騷擾防治研習會</td></tr><tr><td>2</td><td>113 年勞工退休制度及法令說明會</td></tr><tr><td>3</td><td>勞工保險相關課程-勞動部113 年度(就)保暨勞工職業災害保險相關法規說明會</td></tr><tr><td>4</td><td>勞動部 113 年度勞動基準法令研習會</td></tr><tr><td>5</td><td>職場性騷擾防治研習課程</td></tr><tr><td>6</td><td>防制就業歧視促進性別工作平等宣導會</td></tr><tr><td>7</td><td>職災管理與勞雇權益保障實務</td></tr><tr><td>8</td><td>勞動相關法令進修(二)勞工職業災害保險及保護法</td></tr><tr><td>9</td><td>113 年度新竹科學園區職工福利業務研討會</td></tr><tr><td>10</td><td>企業與供應鏈尊重人權實務研習會</td></tr><tr><td>11</td><td>新進人員人權相關法遵教育訓練</td></tr><tr><td>12</td><td>113 年度於 2/21、5/6、8/12、11/13 每季定期於公司內部網站進行「尊重人權及勞動權益宣導」，參與人員 100%</td></tr><tr><td>13</td><td>113 年度事業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預防管理 B 群事業自主污染預防管理宣導說明會</td></tr><tr><td>14</td><td>防火管理人講習訓練複訓</td></tr><tr><td>15</td><td>工廠火災風險自主辨識及減災應變措施教育訓練</td></tr><tr><td>16</td><td>急救人員在職教育訓練</td></tr><tr><td>17</td><td>勞工安全衛生在職教育訓練</td></tr></table>	項次	課程名稱	1	113 年度職場平權及性騷擾防治研習會	2	113 年勞工退休制度及法令說明會	3	勞工保險相關課程-勞動部113 年度(就)保暨勞工職業災害保險相關法規說明會	4	勞動部 113 年度勞動基準法令研習會	5	職場性騷擾防治研習課程	6	防制就業歧視促進性別工作平等宣導會	7	職災管理與勞雇權益保障實務	8	勞動相關法令進修(二)勞工職業災害保險及保護法	9	113 年度新竹科學園區職工福利業務研討會	10	企業與供應鏈尊重人權實務研習會	11	新進人員人權相關法遵教育訓練	12	113 年度於 2/21、5/6、8/12、11/13 每季定期於公司內部網站進行「尊重人權及勞動權益宣導」，參與人員 100%	13	113 年度事業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預防管理 B 群事業自主污染預防管理宣導說明會	14	防火管理人講習訓練複訓	15	工廠火災風險自主辨識及減災應變措施教育訓練	16	急救人員在職教育訓練	17	勞工安全衛生在職教育訓練	
項次	課程名稱																																						
1	113 年度職場平權及性騷擾防治研習會																																						
2	113 年勞工退休制度及法令說明會																																						
3	勞工保險相關課程-勞動部113 年度(就)保暨勞工職業災害保險相關法規說明會																																						
4	勞動部 113 年度勞動基準法令研習會																																						
5	職場性騷擾防治研習課程																																						
6	防制就業歧視促進性別工作平等宣導會																																						
7	職災管理與勞雇權益保障實務																																						
8	勞動相關法令進修(二)勞工職業災害保險及保護法																																						
9	113 年度新竹科學園區職工福利業務研討會																																						
10	企業與供應鏈尊重人權實務研習會																																						
11	新進人員人權相關法遵教育訓練																																						
12	113 年度於 2/21、5/6、8/12、11/13 每季定期於公司內部網站進行「尊重人權及勞動權益宣導」，參與人員 100%																																						
13	113 年度事業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預防管理 B 群事業自主污染預防管理宣導說明會																																						
14	防火管理人講習訓練複訓																																						
15	工廠火災風險自主辨識及減災應變措施教育訓練																																						
16	急救人員在職教育訓練																																						
17	勞工安全衛生在職教育訓練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table><tr><th>項次</th><th>課程名稱</th></tr><tr><td>18</td><td>新竹科學園區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防護團基本訓練</td></tr><tr><td>19</td><td>甲種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回訓</td></tr><tr><td></td><td>以上相關課程共 359 人次，共 217.5 小時</td></tr></table> 5.人權風險緩減措施：本公司已訂立相關人權風險緩減措施如「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作為維護員工工作權益，提供免遭性騷擾之工作環境，對性騷擾事件，應採取適當之預防、糾正及懲處措施。	項次	課程名稱	18	新竹科學園區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防護團基本訓練	19	甲種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回訓		以上相關課程共 359 人次，共 217.5 小時	
項次	課程名稱											
18	新竹科學園區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防護團基本訓練											
19	甲種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回訓											
	以上相關課程共 359 人次，共 217.5 小時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一)本公司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在薪酬方面，重視員工的待遇及福利，員工薪資係依據其專業能力、個人表現、學經歷背景等並考量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後決定，各層級人員薪資不因性別而有所差異，落實職場性別平等之理念。本公司雖為電子產業但仍致力於職場多元化與平等，目前女性職員占比約 32%，女性高階主管占比 11%。 (二)針對員工薪酬的部分，依據公司年度營運與員工績效發放員工酬勞，公司章程第 20 條明定「公司年度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本期稅前淨利，應提撥百分之十一至十五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四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在休假方面，無論是員工特別休假或是病假、產假、留職停薪等均依照勞基法規定給予，其他福利方面，請參閱本報 P.82。	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一)本公司致力於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在員工健康方面，每年定期舉辦健康講座以及衛教資訊的提供，讓員工掌握自己的健康狀況以及具備健康管理的知識與方法，公司亦建置員工健身中心，提供多種運動健身器材供同仁使用，讓員工在忙碌工作之餘，也有休閒健身的空間，在工作環境安全方面，每年定期舉辦消防安全訓練等課程及工安資訊的提供及宣導，培養員工緊急災難應變能力及維持環境安全之觀念及行為，保障員工在工作場域的安全是本公司最重要的責任之一。113 年度本公司員工職災件數為 0。 (二)本公司為提供全體同仁一個健康安全的工作環境及保護公司各項資產之目標，有關環境衛生安全之相關執行方式如下： 1.提供教育訓練，提升員工對環境安全的認知及了解相關勞工安全衛生法規。	無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2.每年提供健康資訊及員工健康檢查，確保員工身心健康。 3.每年進行全公司消防安全設備檢修，每半年實行員工消防安全訓練。 4.每兩年進行建築物防火避難設施與設備安全檢查。 5.每季進行飲用水檢測。 6.每半年進行作業環境檢測，如：有機溶劑濃度測定、二氧化碳濃度測定、噪音測定等，皆通過檢測。 7.強化員工對綠色品質及永續經營的理念。 8.保障員工在工作場域的安全是公司最重要的責任。 9.門禁系統管理，員工出入皆需使用門禁卡作為識別，該系統為人員進出的安全管理機制。 (三)敘明當年度火災之件數、死傷人數及死傷人數占員工總人數比率，及因應火災之相關改善措施： 本公司 113 年度火災件數 0 件。 本公司每年進行全公司消防安全設備檢修，每半年實行員工消防安全訓練，每兩年進行建築物防火避難設施與設備安全檢查，平日即執行妥善之預防措施，將火災發生的機率降至最低。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無差異
(五)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標準，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無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鑽研環保相關法規以持續改進 HSF 作業體系，成為客戶信賴的綠色夥伴，相關法規如下： 1.歐盟有害物質限制指令(EU RoHS)。 2.無鹵素要求(Halogen Free)。 3.全氟辛烷磺酸(PFOS)、全氟辛酸(PFOA)管制。 4.歐盟化學物質登錄與管制法令高關注物質(EU REACH SVHC)。 5. Sony Green Partner。	
(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一)供應商管理政策： 本公司長期以來視供應商為重要的合作夥伴，與供應商維持長期合作關係。除了確保供應商供貨的品質、交期與價格及服務之能力外，同時亦敦促供應商落實環境保護政策、改善勞動安全與衛生、重視工作與人權，共同善盡企業的社會責任，並做好協助與敦促上下游廠商，提升綠色競爭力及風險管理，以共創永續營運之商機。每年由品保部執行供應商稽核作業(內容有 QSA/QPA/HSF 項目)，今年共有 15 家供應商執行稽核作業。 (二)供應鏈管理方式： 1.新廠商評鑑： - 針對供應商品質、財務、價格、製程別、技術層面、勞動人權各項評核，符合本公司要求條件者，方可成為合格供應商。 2.合格供應商評比與分級： - 依供應商管理辦法進行評比，以評比結果實施分級制度，作為供應商採購參考。針對評比分數低於本公司要求之供應商，本公司將要求其改善，直至符合要求為止，情節嚴重者，本公司得停止採購或取消合格供應商資格。 3.供應商作業流程變更管理： - 供應商作業變更需事先通知本公司，並取得本公司同意後，始可進行變更。 4.供應商風險管理： - 本公司要求供應商對自身生產之貨源及服務，應有應變計劃及程序，以確保持續營運，並降低缺料對本公司之影響。	無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5.有害物質管理： 本公司致力於持續消滅有害物質滿足顧客與法規要求，並基於世界各國之環境保護法令的要求，訂定本公司所有綠色產品之有害物質管理規範，通過 IECQ QC080000 管理系統認證，且規定供應商需配合的事項，以共同促進遵守環境保護法令，維護地球環境與減輕對生態系統的影響。 (1)環境管理物質： 參照國際法規「RoHS2.0、EU REACH、China RoHS」等規定及其他客戶規範之環境管理物質，這些存在於直接材料、包裝材料、產品、製程、製程附屬材料或有可能進入到產品的有害物質，必須管控產品是否含有、含有量、使用部位、用途等。 (2)禁用物質： 禁用物質指在零件或部件的製造過程中，不管是否有意添加或是天然存在禁止使用的物質。這些物質最低濃度限值及測試方法被規範在相關的法律規範內。所有禁用物質都不允許有意添加使用，即使添加後的含量不得超過規範限值。 (3)綠色產品： 本公司現有無鹵素產品皆符合法規及客戶對產品之規範要求。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依據金管會規定，本公司將於 2025 年編製及申報 2024 年度永續報告書。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訂定本公司之永續發展實務守則條文，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如下：	（一）落實公司治理：尚未訂定一般員工適用之薪資報酬政策，也未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永續發展政策結合，將視實際需要，適時辦理。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一）本公司獲評第三屆上市櫃公司治理評鑑最優前 20%並榮獲最佳進步獎。 （二）獲選 Embedded Advisor 雜誌「2019 亞太十大消費性電子方案供應商」。		

(三)環保：

1.本公司已取得 ISO9001 及 IECQ「QC080000 有害物質管理系統」之認證，於每年度進行持續性之認證公司稽核，並取得認證系統有效性證書。

我們的承諾與作法說明如下：

- (1)持續關注改善，消滅有害物質，以符合國際標準法規與滿足客戶要求。
- (2)不斷宣導，並舉行教育訓練，使全體員工充分了解消滅有害物質之意義與責任。
- (3)建立合格供應商體系，以確保材料不含有害物質。
- (4)持續改進 HSF 作業體系，成為客戶信賴的綠色夥伴。

2.本公司於 112 年 3 月 7 日取得「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認證及 112 年 11 月 7 日取得「ISO14064-1：2018 溫室氣體排放盤查」認證。

(四)社會貢獻與服務：本公司於最近年度參與以下活動，對社會盡一份心力。

- 1.捐贈財團法人臺南市國學書院傳統文化基金會，透過宣揚國學文化，弘揚儒釋道教育，期望能重建社會價值觀，建構和諧社會。
- 2.贊助財團法人紙風車文教基金會推動之公益工程「紙風車 368 鄉鎮市區兒童藝術工程」，並指定用於新竹市東區。
- 3.贊助財團法人台灣產業科技推動協會，俾證除贊助經費以協助會務推動外，也協助該協會舉辦金根獎企業家聯誼會活動增進與各產業的合作關係。

4.贊助風潮音樂「世界音樂節」活動，「世界音樂節@臺灣」是臺灣最大世界音樂類型的戶外音樂節，自 2016 年創辦至今，固定於每年十月的第三個周末，在臺北舉辦為期三天的音樂慶典，該活動由文化部影視及流行音樂產業局主辦、風潮音樂承辦，集結各國世界音樂、流行跨界與多元族群特色，以臺灣為根基，串起世界音樂的平台。

(五)重大主題風險管理策略及 113 年執行績效

重大主題	風險評估項目	策略說明	113 年執行績效
公司治理	誠信經營	1.實質的誠信企業文化 2.明確中長期策略發展目標 3.建立整合的管理架構 4.誠信經營及管控經營績效	1.無發生任何重大(罰金超過新台幣 100 萬元整)違法情事與違反競爭行為。 2.無違反洗錢或內線交易、利益衝突案件發生。 3.全體董事全年參與外部進修公司治理相關課程共計 72 小時，另對全體董事進行內部教育訓練宣導，內容包含內線交易法規說明、內線交易之防範、重大消息之認定、內線交易的法律責任等共 3.5 小時。
	資訊安全	承諾維護資訊安全，持續監控資安管理成效，減少資訊安全事故之發生，以保障公司與客戶之利益。	1.完成資安弱掃，並修訂與提升資訊安全能力及保護公司重要資訊資產。 2.本公司設置資安管理委員會與資安專責人員，委員會成員有 10 人，在資安專責人員，設置 1 個資安官，2 位資安人員。 3.資安風險管理方面，進行年度盤點資安資產 1 次，依據風險影響的大小及改善成本以設定優先執行次序。 4.本年度接受外部風險管理機構年度稽核 2 次。

重大主題	風險評估項目	策略說明	113 年執行績效
社會	產品品質與安全	1.完整明確電路設計 SOP 2.定期電路設計審查會議 3.全員品質管理 4.獎勵優秀專案	1.晶片設計人員完成目標規格產品，平均 CP 良率達到 94.6%，FT 良率也達到 96.7% 2.研發人員共舉辦了 15 場技術研討會議。 3.每年針對測試及品管人員舉辦的教育訓練時數。 4.2024 年，公司共取得 10 個專利，同時也都頒發獎金給專利發明同仁。
	人才吸引與發展	1.建立公司於特定產品領先市場的專業領域形象，吸引更多具相關技術領域的工作者，也同時吸引社會新鮮人的求職者。 2.面對 IC 設計屬於高競爭力的產業，提高薪酬及福利項目的競爭力，創造良好的工作環境。 3.優化內部訓練發展體系，使得員工快速融入公司文化並可在組織內接受專業教育訓練，有效地展現其工作能力。	1.年離職率：預估 9%，實際離職率 6% 2.在地就業機會比例：新竹科學園區：60%；新北市：67%；高雄市：75% 3.教育訓練課程達成率：89.88% 全年教育訓練共 1,343 人次 3,788 小時。 4.完成兩次員工績效考核。
環境	供應鏈管理	1.將 ESG 納入關鍵供應商評鑑及稽核項目。 2.定期執行供應商評比及召開定期會議。 3.制訂關鍵供應商 ESG 盡職調查。 4.制訂供應商與新供應商之評鑑標準，在品質及環境管理面。 5.要求供應商取得 ISO14001 認證，同時優先導入 ISO 45001 認證的新供應商。 6.制訂偉證供應商行為準則，要求供應商履行責任供應鏈及低碳供應鏈。	1.供應商行為準則簽署率達 100%。實績：供應商行為準則簽署率達 100%。 2.在地採購金額佔比不低於 90%。實績：在地採購金額佔比 100%。 3.所有晶圓、封裝供應商取得 ISO14001 證書達成率 100%。實績：ISO14001 證書達成率 100%。 4.所有晶圓、封裝供應商取得 ISO 45001 證書不低於 80%。實績：ISO 45001 證書達成率 86%。 5.所有晶圓、封裝供應商取得 QC080000 證書不低於 70%。實績：ISO 45001 證書達成率 71.4%。
	溫室氣體管理及減碳	1.積極配合國家減碳政策以及金管會《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之推動。 2.每年進行溫室氣體盤查，並持續調查溫室氣體排放熱點，擬定相應對策。	1.達成 2024 年六月底完成 2023 年自主性溫室氣體盤查(包含台北、新竹、台中、高雄區)。 2.達成官方網站「節能減碳」篇章中進行揭露溫室氣體盤查(範疇一、二)數據。

註 1：執行情形如勾選「是」，請具體說明所採行之重要政策、策略、措施及執行情形；執行情形如勾選「否」，請於「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欄位解釋差異情形及原因，並說明未來採行相關政策、策略及措施之計畫。但有關係推動項目一及二，上市上櫃公司應敘明永續發展之治理及督導架構，包含但不限於管理方針、策略與目標制定、檢討措施等。另敘明公司對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及其評估情形。

註 2：重大性原則係指有關環境、社會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產生重大影響者。

公司氣候相關資訊

1 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項目	執行情形																				
1.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與治理。	為因應氣候變遷相關議題，減少全球暖化進一步惡化，本公司致力於溫室氣體減排活動，期望在 2050 年能夠與全球同步達到淨零排放的目標。 本公司在董事會轄下成立了「永續發展小組」，並由具有企業永續專業的知識與能力的成員所組成。董事會每三個月召開會議一次，永續發展小組將會針對目前有關的氣候變遷議題提出相關報告，其報告內容包含： 1.氣候變遷的國際趨勢。 2.國際減排的現狀，例如 SBTi 減量要求。 3.國內法規規範的最新進度，與階段性要求事項。 4.市場資訊的彙整與解讀。 準此，本公司永續發展小組除了建立相關環境管理制度之外，亦會積極蒐集最新資訊，積極督促本公司相關權責單位進行溫室氣體盤查及思考減排的方式，並彙整內容向董事會報告，以便提供董事會對氣候變遷的議題更進一步了解，並做出有效的決策。																				
2.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依據「偉詮電子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本公司積極研擬解決方案，期望能降低氣候變遷帶來的營運與財務衝擊，有效提升本公司的氣候韌性。本公司律定期為 3 年內、中期為 3-5 年、長期為 5 年以上，進一步評估氣候變遷對本公司帶來的可見的及潛在的影響。 <table><tr><th>項目</th><th>類型</th><th></th><th>影響</th><th>淨零排放的趨勢</th></tr><tr><td>風險</td><td> ■ 轉型風險 ■ 台灣氣候變遷政策明確，並開始落實各項法規之制定與執行，因此對本公司帶來了守規性的風險。 </td><td> ■ 溫室氣體總量管制 ■ 溫室氣體減排相關法規 ■ 碳稅、碳費的執行 ■ 歐盟碳關稅的執行 </td><td> ■ 消費者對於氣候變遷議題的關注，逐步開始要求低碳排放的產品。 ■ 減碳的技術的導入，造成設備投資的資本支出。 ■ 氣候變遷因應不及，造成本公司企業形象的減損。 </td><td></td></tr><tr><td></td><td> ■ 實體風險 </td><td> ■ 極端氣候帶來的立即性風險，目前本公司營運據點所在地，尚無任何極端氣候帶來的傷害，但是長期的缺水狀況，將導致供應鏈生產的困難度增加。 ■ 低碳排放產品的研發。 </td><td> ■ 本公司營運所在地之降雨模式改變，可能帶來豪大雨，造成人員、設備及營運上的影響。 </td><td>供應鏈中斷</td></tr><tr><td>機會</td><td> ■ 有機會提升本公司氣候韌性，有效開拓市場，增加客戶的信賴。 </td><td></td><td> ■ 資源使用效率有效提升。 </td><td>提升企業形象</td></tr></table>	項目	類型		影響	淨零排放的趨勢	風險	■ 轉型風險 ■ 台灣氣候變遷政策明確，並開始落實各項法規之制定與執行，因此對本公司帶來了守規性的風險。	■ 溫室氣體總量管制 ■ 溫室氣體減排相關法規 ■ 碳稅、碳費的執行 ■ 歐盟碳關稅的執行	■ 消費者對於氣候變遷議題的關注，逐步開始要求低碳排放的產品。 ■ 減碳的技術的導入，造成設備投資的資本支出。 ■ 氣候變遷因應不及，造成本公司企業形象的減損。			■ 實體風險	■ 極端氣候帶來的立即性風險，目前本公司營運據點所在地，尚無任何極端氣候帶來的傷害，但是長期的缺水狀況，將導致供應鏈生產的困難度增加。 ■ 低碳排放產品的研發。	■ 本公司營運所在地之降雨模式改變，可能帶來豪大雨，造成人員、設備及營運上的影響。	供應鏈中斷	機會	■ 有機會提升本公司氣候韌性，有效開拓市場，增加客戶的信賴。		■ 資源使用效率有效提升。	提升企業形象
項目	類型		影響	淨零排放的趨勢																	
風險	■ 轉型風險 ■ 台灣氣候變遷政策明確，並開始落實各項法規之制定與執行，因此對本公司帶來了守規性的風險。	■ 溫室氣體總量管制 ■ 溫室氣體減排相關法規 ■ 碳稅、碳費的執行 ■ 歐盟碳關稅的執行	■ 消費者對於氣候變遷議題的關注，逐步開始要求低碳排放的產品。 ■ 減碳的技術的導入，造成設備投資的資本支出。 ■ 氣候變遷因應不及，造成本公司企業形象的減損。																		
	■ 實體風險	■ 極端氣候帶來的立即性風險，目前本公司營運據點所在地，尚無任何極端氣候帶來的傷害，但是長期的缺水狀況，將導致供應鏈生產的困難度增加。 ■ 低碳排放產品的研發。	■ 本公司營運所在地之降雨模式改變，可能帶來豪大雨，造成人員、設備及營運上的影響。	供應鏈中斷																	
機會	■ 有機會提升本公司氣候韌性，有效開拓市場，增加客戶的信賴。		■ 資源使用效率有效提升。	提升企業形象																	

項目	執行情形		
3.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4.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5.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及主要財務影響。	R：風險、O：機會	財務影響(正面/負面)	因應策略
	R：溫室氣體總量管制與碳稅、碳費	負面：可能被徵收碳稅、碳費，甚至於歐盟的碳關稅收取，營運成本明顯增加。 負面：違反台灣法令規章要求，增加被裁罰的風險，營運成本增加。 負面：建置太陽能發電，造成營運成本的增加。	■強化本公司內部人員有關氣候變遷相關知識，並隨時監控國內外有關議題的變化與趨勢。
	R：市場客戶要求低碳排產品 O：低碳排產品的研發設計	負面：如果無法符合客戶要求，將造成營業收入的減損。 正面：提升低碳排產品的研發設計，可有效符合使用者對氣候變遷議題的關注度。	■持續投入綠色產品的研發設計，並積極朝向在地化採購政策落實，以減少運輸所帶來的排放。
	本公司營運所在地受到極端氣候變遷影響低，唯一必須關注的是豪大雨所帶來的工時、產量減損，進而影響營業收入。唯一值得欣慰的是，儘管豪大雨帶來相關營業收入的減損，但期間屬於短暫、臨時性，就長期而言，不會造成重大的財務影響。另外，以目前調查供應鏈所在地的氣候屬性而言，供應鏈回覆已經準備好氣候變遷所帶來的衝擊，特別是業務連續性的導入。因此對本公司而言，其供貨中斷風險相對降低。		
	本公司在永續發展小組制定出「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適用於各項議題的風險管理鑑別、評估及決定。本公司會採取多方論證方法（腦力激盪法）針對各項議題可能發生的風險與機會進行鑑別，並隨時關注市場變化趨勢隨時更新風險的內容，同時，本公司藉由量化方法針對每一項風險進行評估作業，並擬定因應對策。		
本公司所採取的情境分析參照「台灣氣候變遷推估與調適知識平台」網站進行情境分析的依據。該網站已詳列出各項情境的分析狀況，並針對台灣各地進行氣候變遷的推估模型，非常明確的本公司在執行此項任務時帶來極大的方便性。目前本公司所使用的模型：			
情境		估計可能之財務影響	
RCP8.5 高度排放情境 除各國依據現行政策之外，全球無新增減碳具體行為。		增加營業成本約佔營收之 0.99%	
RCP2.6 低碳排情境 2050 年達到淨零排放		由於必須執行具體的減碳活動，因此增加的成本明顯提升，約佔營收的 0.088%	

項目	執行情形
6.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無
7.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無
8.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	本公司屬於IC設計業，溫室氣體排放源主要為室內空調及辦公照明，均屬『範疇二』來自電力之能源間接排放，而來自『範疇一』直接及『範疇三』其他間接之排放源相當少。依據目前現況，本公司範疇一、範疇二的排放量尚屬合理階段，預定在115年達成每單位(仟元)營收減碳3%為目標加強推動。
9.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1.依據金管會規定，本公司自2026年開始，年報需揭露前一年度(2025年)溫室氣體盤查資訊，未來每年持續揭露。自2028年開始持續揭露2027年盤查資訊確信情形。 2.依據金管會規定，本公司及合併公司自2027年開始，年報需揭露前一年度(2026年)溫室氣體盤查資訊，並以不晚於2026年為溫室氣體減量基準年，揭露當年度(2027年)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前述內容未來每年持續揭露，並持續揭露前一年度減量目標達成情形。自2029年開始，每年持續揭露前一年度(2028年)盤查資訊確信情形。

1-1 最近二年度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1-1-1 溫室氣體盤查資訊

敘明溫室氣體最近兩年度之排放量(公噸 CO ₂ e)、密集度(公噸 CO ₂ e/百萬元)及資料涵蓋範圍。				
	單位	111 年	112 年	差異
溫室氣體排放量 (範疇一)	t-CO ₂ e/年	51.9452	55.0629	6.00%
溫室氣體排放量 (範疇二)	t-CO ₂ e/年	1,400.4770	1,440.7278	2.87%
溫室氣體排放量 (範疇三)	t-CO ₂ e/年	263.6251	297.5160	12.86%
溫室氣體排放量 密集度	(公噸 CO ₂ e/百萬元)	0.5942	0.6215	4.60%

註 1：直接排放量(範疇一，即直接來自於公司所擁有或控制之排放源)、能源間接排放量(範疇二，即來自於輸入電力、熱或蒸氣而造成間接之溫室氣體排放)及其他間接排放量(範疇三，即由公司活動產生之排放，非屬能源間接排放，而係來自於其他公司所擁有或控制之排放源)。

註 2：直接排放量及能源間接排放量資料涵蓋範圍，應依本準則第 10 條第 2 項規定之令所定時程辦理，其他間接排放量資訊得自願揭露。

註 3：溫室氣體盤查標準：溫室氣體盤查議定書(Greenhouse Gas Protocol, GHG Protocol)或國際標準組織(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for Standardization, ISO)發布之 ISO 14064-1。

註 4：溫室氣體排放量之密集度得以每單位產品/服務或營業額計算，惟至少應敘明以營業額(新臺幣百萬元)計算之數據。

1-1-2 溫室氣體確信資訊

敘明截至年報刊印日之最近兩年度確信情形說明，包括確信範圍、確信機構、確信準則及確信意見。		
1.2023 年取得 2022 年溫室氣體盤查確信如下確信查證證書：		
確信年度	2023 年	
確信範圍	所有總公司以及分公司(包含新竹辦公室、台北辦公室、台中辦公室、高雄辦公室)，不包含子公司。	
確信機構	TÜV NORD	
確信準則	14064-1:2018	
確信意見	NA	
2.2024 年則將 2023 年溫室氣體改為自主盤查		

註 1：應依本準則第 10 條第 2 項規定之令所定時程辦理，若公司未及於年報刊印日取得完整溫室氣體確信意見，應註明「完整確信資訊將於永續報告書揭露」，若公司未編製永續報告書者，則應註明「完整確信資訊將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並於次一年度年報揭露完整之確信資訊。

註 2：確信機構應符合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訂定之永續報告書確信機構相關規定。

1-2 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敘明溫室氣體減量基準年及其數據、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與減量目標達成情形。						
1.溫室氣體減量基準年為 2022 年，數據如下						
	單位	111 年				
溫室氣體排放量 (範疇一)	t-CO2e/年	51.9452				
溫室氣體排放量 (範疇二)	t-CO2e/年	1,400.4770				
溫室氣體排放量 (範疇三)	t-CO2e/年	263.6251				
2.減量目標：2026 年達成每單位(仟元)營收減碳 3%為目標加強推動。						
3.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2024 年針對空壓機增加儲氣瓶，減少空壓機頻繁做動，以利於(26 號 1F)測試房電號：06-25-0185-10-0 產品每單位耗電度數下降率 5%。						
4.減量目標達成情形：(26 號 1F)測試房電號：06-25-0185-10-0，8-11 月份下降率=(下降前的數值-下降後的數值)/下降前的數值×100%=8%，達成設定目標 5%。						
<table><tr><td>2023 年 8-11 月 產品每單位耗電度數 (CP+FT)</td><td>2024 年 8-11 月 產品每單位耗電度數 (CP+FT)</td></tr><tr><td>0.0149</td><td>0.0137</td></tr></table>			2023 年 8-11 月 產品每單位耗電度數 (CP+FT)	2024 年 8-11 月 產品每單位耗電度數 (CP+FT)	0.0149	0.0137
2023 年 8-11 月 產品每單位耗電度數 (CP+FT)	2024 年 8-11 月 產品每單位耗電度數 (CP+FT)					
0.0149	0.0137					
$\text{產品每單位耗電度數} = \frac{\text{使用量(度)}}{(\text{CP 每月產能(PCS)} + \text{FT 每月產能(EA)})}$						
$8-11 \text{ 月份下降率} = (\text{下降前的數值} - \text{下降後的數值}) / \text{下降前的數值} \times 100\% = 8\%$						

註 1：應依本準則第 10 條第 2 項規定之令所定時程辦理。

註 2：基準年應為以合併財務報告邊界完成盤查之年度，例如依本準則第 10 條第 2 項規定之令，資本額 100 億元以上之公司應於 114 年完成 113 年合併財務報告之盤查，故基準年為 113 年，倘公司已提前完成合併財務報告之盤查，得以該較早年度為基準年，另基準年之數據得以單一年度或數年度平均值計算之。

說明一：氣候變遷風險鑑別

類別	風險	影響	因應措施
轉型風險	能源與溫室氣體法規	營運成本增加	持續推行節能減排活動，降低對環境的衝擊。
	市場需求的不確定性	營運成本損失	提升產品效能，增加產品綠色競爭力。
	新技術的不確定性	研發成本增加	關注新技術發展，強化研發技術與培養研發人才。
	公司形象衝擊	商譽損失	增加低功耗綠色產品，提升企業形象。
實體風險	立即性風險：風災	1.財務損失	颱風來臨時，隨時掌握地方政府規定及警報訊息。
	長期性風險：平均溫度上升	營運成本增加	持續推行節能減排活動，降低對環境的衝擊。

說明二：氣候變遷機會鑑別

類別	機會因子	財務影響	因應措施
氣候變遷機會	生產製程	提升產品良率，降低報廢成本	監控供應鏈製程，掌握供應鍵生產品質。
	設計低功耗產品	提供低碳排放商品，提高公司名譽，增加收益	持續開發體積小、功耗低的綠色產品。
	提供整合型產品，降低封裝材料使用	提升產品應用多樣性	持續開發整合型封裝產品，提升產品綠色競爭力。
	提供新的解決方案，滿足客戶對於氣候變遷的需求	增加收益	持續開發 BLDC MCU。
	新興市場運用	擴大節能產品營收	1.搶進 AI 伺服器散熱應用。 2.根據客戶特定需求功能，量身訂製客製化晶片。

說明三：氣候相關財務揭露 (TCFD) 核心架構

核心元素	因應說明
治理	公司企業永續發展工作小組，負責探討各項氣候變遷議題，並確認對組織內、外部的潛在影響，並由企業永續發展主任委員定期向董事會報告氣候變遷之因應，董事會檢視因應對策，並予以指示。
策略	本公司企業永續發展工作小組，為氣候相關議題最高管理層級，由執行長擔任召集人，成員涵蓋總經理室、財務部、人力資源部及品保部。專責相關企業永續及氣候相關議題之規劃及推動。
風險管理	為評估永續經營產品是否會對環境造成衝擊，本公司透過企業永續發展工作小組，定期針對氣候變遷進行風險評估，並依據評估結果制訂政策及目標，並呈報董事會。
指標和目標	本公司已進行 2022 年溫室氣體排放盤查並建立資料庫，並以 2022 年為基準年，預計於 2026 年達成每單位(仟元)營收減碳 3%為目標加強推動。

說明四：溫室氣體盤查結果

	總排放量 (公噸 CO ₂ e)	密集度 (公噸 CO ₂ e/百萬元)	確信機構	確信情形說明
範疇一	55.0629	0.0191	TÜV NORD	本公司 112 年度溫室氣體盤查範圍，包含：本公司及各分公司之營運據點。
範疇二	1,440.7278	0.4988	TÜV NORD	本公司 112 年度溫室氣體盤查範圍，包含：本公司及各分公司之營運據點。
範疇三(得自願揭露)	297.5160	0.1030	TÜV NORD	本公司 112 年度溫室氣體盤查範圍，包含：本公司及各分公司之營運據點。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 ✓		(一)本公司已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經營階層以誠信為原則經營事業，為員工及股東創造利益，在法令遵循方面，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政治獻金法、貪汙治罪條例、政府採購法、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上市上櫃相關規章或其他商業行為有關法令，以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前提，在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方面，本公司董事長於企業社會責任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董事會及高階管理階層以高度自律及審慎之態度積極落實該政策。 (二)本公司於「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中具體規範本公司人員於執行業務時應注意之事項，對於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包括禁止行賄及收賄、提供非政治獻金、不當慈善捐贈或贊助等不誠信行為，本公司與他人建立商業關係前，應先行評估代理商、供應商、客戶或其他商業往來對象之合法性、誠信經營政策，以及是否曾涉有不誠信行為之紀錄，以確保其商業經營方式公平、透明且不會要求、提供或收受賄賂，從事商業行為過程中，應向交易對象說明公司之誠信經營政策與相關規定，並明確拒絕直接或間接提供、承諾、要求或收受任何形式或名義之不正當利益。本公司人員應避免與涉有不誠信行為之代理商、供應商、客戶或其他商業往來對象從事商業交易，經發現業務往來或合作對象有不誠信行為者，應立即停止與其商業往來，並將其列為拒絕往來對象，以落實公司之誠信經營政策。本公司為加強公司內部誠信經營管理，於113年度派員參加政府單位舉辦之相關教育訓練如：「提升保護營業秘密刑事訴訟效率的觀察與建議座談會」、「ESG誠信相關課程：營業秘密保護及反詐騙宣導」、台積公司公益分享介紹「營業秘密永續智慧管理中心」及倡議「營業秘密永續智慧管理自評指標」說明會等課程。本公司針對新進同仁皆會安排「誠信經營」相關法遵教育訓練，本年度新人訓練課程已完成，每季針對全公司於公司公告系統宣導「何謂營業秘密」及「誠信經營相關法遵事項」，以上相關課程共330人次共170.5小時。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本公司每季進行「公司機密資訊保護政策」、「個人資料保護」、「資訊安全」等法遵宣導，皆刊登於公司內部網站及郵件公告周知。公司對內持續進行誠信政策宣導，並有義務協助客戶、合作夥伴、供應商、服務提供商、代理商、顧問等了解公司政策，共同遵循。 (三)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於守則內明訂懲戒與申訴制度，對於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包含行賄及收賄、提供非法政治獻金、不當慈善捐贈或贊助等，本公司人員不得直接或間接提供、承諾、要求或收受任何不正當利益或做出其他違反誠信、不法或違背受託義務等不誠信行為。違反誠信經營規定之本公司人員，將依本公司所定之懲戒措施進行處分，本公司並設有申訴制度，以提供違反準則者，得依相關規定救濟之途徑。 「人力資源部」為專責單位負責本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之修訂、執行、解釋、諮詢服務及通報內容登錄等相關作業及監督執行，並定期於每年第四季董事會向董事報告其執行情形。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 ✓ ✓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守本公司誠信經營政策納入契約條款，於契約中明訂下列事項： 1.任何一方知悉有人員違反禁止收受佣金、回扣或其他不正當利益之契約條款時，應立即據實將此等人員之身分、提供、承諾、要求或收受之方式、金額或其他不正當利益告知他方，並提供相關證據且配合他方調查。一方如因此而受有損害時，得向他方請求損害賠償，並得自應給付之契約價款中如數扣除。 2.任何一方於商業活動如涉有不誠信行為之情事，他方得隨時無條件終止或解除契約。 3.訂定明確且合理之付款內容，包括付款地點、方式、需符合之相關稅務法規等。 (二)本公司設置ESG永續發展小組，由本公司執行長擔任召集人，分為六個永續發展重要面向，小組成員由跨部門組織而成，負責推動企業誠信經營相關事務，並定期於每年第四季董事會向董事報告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依據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內文明訂「人力資源部」為專責單位負責本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之修訂、執行、解釋、諮詢服務及通報內容登錄等相關作業及監督執行。 (三)本公司的「道德行為準則」及「員工從業道德行為規範守則」皆有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本公司人員不得以其在公司擔任之職務而使其自身、配偶、父母、子女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獲致不當利益。本公司與前項人員所屬之關係企業有資金貸與或為其提供保證、重大資產交易、進(銷)貨往來之情事時，相關之本公司人員應主動向公司說明其與公司有無潛在利益衝突，並依本公司之行為規範辦理，以防止利益衝突。 (四)本公司對於潛在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及作業程序，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並應隨時檢討，以確保該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持續有效，內部稽核單位並將其列入風險評估項目定期檢視，並定期查核前項制度遵循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本公司由ESG永續發展小組每年定期對本公司人員進行誠信經營之內部教育訓練與宣導，於113年度派員參加政府單位舉辦之相關教育訓練如：「提升保護營業秘密刑事訴訟效率的觀察與建議座談會」、「ESG誠信相關課程：營業秘密保護及反詐騙宣導」、台積公司公益分享介紹「營業秘密智慧管理中心」及倡議「營業秘密永續智慧管理自評指標」說明會等課程。本公司針對新進同仁皆會安排「誠信經營」相關法遵教育訓練，本年度新人訓練課程已完成，每季針對全公司於公司公告系統宣導「何謂營業秘密」及「誠信經營相關法遵事項」以上相關課程共330人次共170.5小時。 本公司每年至少一次對董事、經理人及員工進行「遵守防止內線交易」之規定進行法令宣導，新任董事及經理人於就任後一個月內提供教育宣導，113年除在10月份安排3位董事參加主管機關舉辦之「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外，並於113年第4季對現任10位董事進行教育訓練宣導共3.5小時，內容包含內線交易法規說明、內線交易之防範、重大消息之認定、內線交易的法律責任等。本公司針對新進同仁皆會安排「禁止內線交易」之教育訓練，113年度已完成27人次之新人訓練。 公司已於每季公司內部系統舉行「禁止內線交易」之宣導，並將相關教育訓練簡報公布於公司內部員工系統供全體同仁線上訓練，為期一個月。本公司每季進行「公司機密資訊保護政策」、「個人資料保護」、「資訊安全」等法遵宣導，並將宣導內容刊登於公司內部網站並發送電子郵件予每位同仁公告周知。公司對內持續進行誠信政策宣導，並有義務協助客戶、合作夥伴、供應商、服務提供商、代理商、顧問等了解公司政策，共同遵循。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一)本公司已設置檢舉制度，於公司對外網站設置「違反從業道德行為舉報系統」，對內網站設置「員工信箱」，舉報系統及員工信箱可直接通往本公司高階主管單位，一旦接獲舉報，高階主管單位會協同相關人資、稽核單位進行調查處理，若涉及違法或情節重大者則移送政府相關單位處理。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二)本公司已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從接獲檢舉事項起至結案止，訂出詳細之作業流程及處理時間，如經證實被檢舉人確有違反相關法令或本公司誠信經營政策與規定者，應立即要求被檢舉人停止相關行為，並為適當之處置，且必要時向主管機關報告、移送司法機關偵辦，或透過法律程序請求賠償，以維護公司之名譽及權益，另外也訂定保密原則，對於因受理檢舉事項及進行調查處理之高階主管單位、人資及稽核單位，需就職務上所知悉之事項或機密，應謹慎管理，非經公司揭露或因職務執行必要提供者外，不得洩漏予他人，不論於服務期間或離職後均應嚴守保密義務。 (三)本公司對於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以保密負責之方式適當處理，並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情事而遭受威脅。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無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定本公司之誠信經營守則條文，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如下： (一)教育訓練及考核：本公司尚未將誠信經營政策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結合，將視實際需要，適時辦理。 (二)資訊揭露：本公司尚未建立推動誠信經營之量化數據，將視實際需要，適時辦理。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於109年3月12日經董事會通過後修訂該指南以及於111年4月6日經董事會通過後修訂該守則。			

(七)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本公司之公司治理運作情形，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s://mopsplus.twse.com.tw>)或本公司網站(<http://www.weltrend.com.tw>)查詢。

(八)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https://mops.twse.com.tw/mops/#/web/t06sg20>

1、內部控制聲明書：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公開資訊觀測站\單一公司\公司治理\公司規章/內部控制\內控聲明書公告，查詢 113 年度內控聲明書。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113 年度股東會之重要決議事項與執行情形之檢討：

(1)承認本公司一一二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照案通過。

(2)承認本公司一一二年度盈餘分配案。

執行情形：訂定 113 年 7 月 5 日為分配基準日，113 年 7 月 29 日為發放日，每股分配現金股利 1.2 元。

2、113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之重要決議事項：

(1)第 12 屆第 12 次董事會

通過本公司及集團內所有子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計畫執行進度報告。

通過本公司永續發展之推動及執行情形報告。

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結果報告。

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營運計畫。

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提撥案。

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

通過訂定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之發行新股增資基準日案。

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股東常會召開日期、地點及受理股東提案權等相關事宜。

通過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修訂案。

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判斷參考項目報告及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委任、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2)第 12 屆第 13 次董事會

通過買回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案。

(3)第 12 屆第 14 次董事會

通過本公司董事責任保險投保情形報告。

通過本公司庫藏股執行情形報告。

通過本公司及集團內所有子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計畫執行進度報告。

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第 1 季財務報告案。

(4)第 12 屆第 15 次董事會

通過本公司及集團內所有子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計畫執行進度報告。

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第 2 季財務報告案。

通過買回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案。

(5)第 12 屆第 16 次董事會

通過本公司庫藏股轉讓員工相關事宜。

(6)第 12 屆第 17 次董事會

通過本公司及集團內所有子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計畫執行進度報告。

通過本公司庫藏股執行情形報告。

通過本公司 113 年獨立董事(任職期間)專業資格及獨立性情形報告。

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智慧財產相關事項報告。

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資訊安全治理報告。

通過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執行情形報告。

通過本公司與各利害關係人溝通情形報告。

通過本公司變更簽證會計師案。

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第 3 季財務報告案。

通過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修訂案。

通過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修訂案。

通過本公司「資通安全作業規範」修訂案。

(7)第 12 屆第 18 次董事會

通過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修訂案。

通過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作業項目修訂案。

通過本公司「永續報告書編製及確信作業程序」訂定案。

通過本公司 114 年度內部稽核計畫。

(8)第 12 屆第 19 次董事會

通過本公司及集團內所有子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計畫執行進度報告。

通過本公司永續發展之推動及執行情形報告。

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結果報告。

通過本公司擬以股份轉換方式，發行新股並取得陞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之股份案。

通過本公司 114 年度營運計劃。

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提撥案。

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盈餘分配案。

通過本公司基層員工之範圍訂定案。

通過本公司「公司章程」修訂案。

通過本公司第十三屆董事改選案。

通過本公司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通過本公司 114 年度股東常會召開日期、地點及受理股東提案暨提名權等相關事宜。

通過本公司之子公司「英屬維京群島商偉詮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現金減資案。

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判斷參考項目報告及 11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通過本公司 114 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委任、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應揭露給付簽證會計師與其所屬事務所及關係企業之審計公費與非審計公費之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有下列情事之一，應揭露下列事項：

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 名 稱	會計師 姓 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 公費	合計	備 註
勤業眾信聯合 會計師事務所	林政治及溫智源等	113.01.01~113.12.31	4,470	554	5,024	-

非審計公費服務內容：所稱非審計公費服務內容係公司給付簽證會計師稅務簽證及文件打字費等。

1.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

2.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二)前目所稱審計公費係指公司給付簽證會計師有關財務報告查核、核閱、複核及財務預測核閱之公費。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最近二年度及其期後期間有更換會計師情形者，應揭露下列事項。

(一) 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 換 日 期	112 年 3 月 31 日			
更 換 原 因 及 說 明	事務所內部業務調動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情 況			
	主動終止委任		-	-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	-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112 年出具無保留意見，111 年出具無保留意見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 他	
	無	√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 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 務 所 名 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 計 師 姓 名	林政治會計師、王攀發會計師
委 任 之 日 期	112 年 3 月 31 日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不適用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不適用

(三) 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 10 條第 6 款第 1 目及第 2 目之 3 事項之復函。

(四)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 換 日 期	113 年 9 月 30 日		
更 換 原 因 及 說 明	事務所內部業務調動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情 況 \ 當事人	會 計 師	委 任 人
	主動終止委任	-	-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	-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112 年出具無保留意見，113 年出具無保留意見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 他
	無	√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五)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 務 所 名 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 計 師 姓 名	林政治會計師、溫智源會計師
委 任 之 日 期	113 年 9 月 30 日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不適用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不適用

(六)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 10 條第 6 款第 1 目及第 2 目之 3 事項之復函。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所稱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之關係企業，係指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之會計師持股超過百分之五十或取得過半數董事席次者，或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對外發布或刊印之資料中列為關係企業之公司或機構：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應揭露該相對人之姓名、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所取得或質押股數：

(一)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 稱	姓 名	113 年度		當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暨投資長	林錫銘	(1,637,000)	0	0	0
董 事	周宜國	0	0	0	0
董 事	廖伯熙	0	0	0	0
董 事	蔡東芳	0	0	0	0
董事暨研發長	劉建成	0	0	0	0
董事暨財務長暨 公司治理主管	郭幸容	0	0	0	0
董事暨執行長	林崇燾	(400,000)	0	0	0
獨立董事	郭江龍	0	0	0	0
獨立董事	葉維焜	0	0	0	0
獨立董事	徐文宗	0	0	0	0
總經理	林登信	0	0	0	0
生產製造副總經理	陸澤仁(註 1)	0	0	0	0
營運長	蔡孟哲	0	0	0	0
研究發展副總經理	郭世宗	0	0	0	0
產品研發及技術應 用工程副總經理	羅汶光	15,000	0	(10,000)	0
研究發展副總經理	盧文堅	15,000	0	0	0
會計主管	王瑋豪	0	0	0	0

註 1：陸澤仁於 113 年 4 月 25 日解任，解任後資料不予揭露。

(二)股權移轉資訊：

姓名 (註 1)	股權移轉 原因 (註 2)	交易日期	交易 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 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 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數	交易 價格
林錫銘	處分	113.3.8	林庚鼎	父子	37,000	64.40
林錫銘	處分	113.7.18	邦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者	1,600,000	61.00
林崇燾	處分	113.7.18	邦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者	400,000	61.00

註 1：係填列公司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姓名。

註 2：係填列取得或處分。

(三)股權質押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姓名 (註 1)	本人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 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合計持有 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 有關係人或為配偶、 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 係者，其名稱或姓名 及關係。 (註 3)		備 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名稱 (或姓名)	關係	
福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代表人：廖伯熙	4,783,049	2.69%	-	-	-	-	-	-	-
	1,078,468	0.61%	-	-	-	-	-	-	-
林錫銘	2,809,000	1.58%	155,982	0.09%	1,900,000	1.07%	邦陶投資 股份有限 公司	負責人	-
邦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代表人：林錫銘	2,500,000	1.40%	-	-	-	-	林錫銘	本人	-
	2,809,000	1.58%	-	-	-	-	-	-	-
周宜國	2,433,829	1.37%	-	-	-	-	-	-	-
大通託管先進星光先進總 合國際股票指數	2,080,182	1.17%	-	-	-	-	-	-	-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 行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 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 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1,964,567	1.10%	-	-	-	-	-	-	-
崇佑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930,000	1.08%	-	-	-	-	-	-	-
劉建成	1,808,013	1.02%	-	-	-	-	-	-	-
郭幸容	1,270,200	0.71%	-	-	-	-	-	-	-
大通託管先進信託股票指 數 II 投資專戶	1,138,000	0.64%	-	-	-	-	-	-	-

註 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 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率。

註 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英屬維京群島商偉詮國際(股)公司	8,164	100%	-	-	8,164	100%
盈銓投資(股)公司	32,416	98%	567	2%	32,983	100%
東莞普矽電子有限公司	-	100%	-	-	-	100%
陞達科技(股)公司	15,324	51%	-	-	15,324	51%
Sentelic Holding Co.,Ltd.	625	100%	-	-	625	100%

註：本公司 113 年 12 月 31 日採用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參、募資情形

一、本公司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年 月	發 行 價 格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本 來 源	以現金以外之 財產抵充股款者
78.6	10	8,000,000	80,000,000	3,600,000	36,000,000	創立	技術作價 3,600,000 元
79.5	10	8,000,000	80,000,000	8,000,000	80,000,000	現金增資 44,000,000	技術作價 4,400,000 元
80.4	11	20,000,000	200,000,000	12,000,000	120,000,000	現金增資 40,000,000	無
84.6	10	20,000,000	200,000,000	17,680,000	176,800,000	盈餘轉增資 48,000,000 員工紅利轉增資 8,800,000	無
85.5	10	60,000,000	600,000,000	30,200,000	302,000,000	盈餘轉增資 109,616,000 員工紅利轉增資 15,584,000	無
86.6	10	60,000,000	600,000,000	40,000,000	400,000,000	盈餘轉增資 84,560,000 員工紅利轉增資 13,440,000	無
86.6	53	60,000,000	60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0	現金增資 100,000,000	無
87.6	10	120,000,000	1,200,000,000	72,000,000	720,000,000	盈餘轉增資 115,000,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 85,000,000 員工紅利轉增資 20,000,000	無
88.7	10	120,000,000	1,200,000,000	88,000,000	880,000,000	盈餘轉增資 72,000,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 72,000,000 員工紅利轉增資 16,000,000	無
89.8	10	120,000,000	1,200,000,000	117,700,000	1,177,000,000	盈餘轉增資 220,000,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 44,000,000 員工紅利轉增資 33,000,000	無
89.10	10	158,000,000	1,580,000,000	121,100,000	1,211,000,000	合併增資 34,000,000	無
90.7	10	219,600,000	2,196,000,000	161,400,000	1,614,000,000	盈餘轉增資 339,080,000 員工紅利轉增資 63,920,000	無
91.9	10	219,600,000	2,196,000,000	189,600,000	1,896,000,000	盈餘轉增資 193,680,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 48,420,000 員工紅利轉增資 39,900,000	無
92.8	10	219,600,000	2,196,000,000	216,300,000	2,163,000,000	盈餘轉增資 189,600,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 37,920,000 員工紅利轉增資 39,480,000	無
93.8	10	273,200,000	2,732,000,000	233,000,000	2,330,000,000	盈餘轉增資 129,780,000 員工紅利轉增資 37,220,000	無
93.11	-	273,200,000	2,732,000,000	225,000,000	2,250,000,000	庫藏股減資 80,000,000	無

年 月	發 行 價 格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來 源	以現金以外之 財產抵充股款者
94.3	-	273,200,000	2,732,000,000	220,000,000	2,200,000,000	庫藏股減資 50,000,000	94.3.4(94)園商字第 0940005059 號
96.4	-	273,200,000	2,732,000,000	217,000,000	2,170,000,000	庫藏股減資 30,000,000	96.4.4(96)園商字第 0960008049 號
96.8	-	273,200,000	2,732,000,000	223,510,000	2,235,100,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 65,100,000	96.8.28(96)園商字第 0960023210 號
97.8	10	330,000,000	3,300,000,000	246,800,000	2,468,000,000	盈餘轉增資 201,159,000 員工紅利轉增資 31,741,000	97.8.28(97)園商字第 09700233940 號
102.2	-	330,000,000	3,300,000,000	246,000,000	2,460,000,000	庫藏股減資 8,000,000	102.2.5(102)園商字第 1020004410 號
102.8	-	330,000,000	3,300,000,000	221,400,000	2,214,000,000	現金減資 246,000,000	102.8.15(102)園商字第 1020024483 號
105.8	-	330,000,000	3,300,000,000	222,020,000	2,220,200,00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6,200,000	105.8.18(105)竹商字第 1050023044 號
106.4	-	330,000,000	3,300,000,000	222,600,000	2,226,000,00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5,800,000	106.4.27(106)竹商字第 1060010911 號
106.11	-	330,000,000	3,300,000,000	222,573,000	2,225,730,000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70,000	106.11.16(106)竹商字第 1060031382 號
107.5	-	330,000,000	3,300,000,000	222,559,000	2,225,590,000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40,000	107.5.14(107)竹商字第 1070014167 號
107.8	-	330,000,000	3,300,000,000	178,044,400	1,780,444,000	現金減資 445,146,000	107.8.14(107)竹商字第 1070023478 號
108.5	-	330,000,000	3,300,000,000	178,014,441	1,780,144,410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99,590	108.5.13(108)竹商字第 1080012988 號
109.3	-	330,000,000	3,300,000,000	178,009,961	1,780,099,610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44,800	109.3.3(109)竹商字第 1090005867 號
113.3	10	330,000,000	3,300,000,000	178,011,594	1,780,115,940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16,330	113.3.8(113)竹商字第 1130007104 號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股 份 種 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 通 在 外 股 份 (已 上 市)	未 發 行 股 份	
普 通 股	178,011,594	151,988,406	330,000,000 上市公司股票

(二)主要股東名單

114 年 3 月 31 日

股 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主要股東名稱		
福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783,049	2.69%
林錫銘	2,809,000	1.58%
邦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0	1.40%
周宜國	2,433,829	1.37%
大通託管先進星光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	2,080,182	1.17%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司 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1,964,567	1.10%
崇佑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930,000	1.08%
劉建成	1,808,013	1.02%
郭幸容	1,270,200	0.71%
大通託管先進信託股票指數 II 投資專戶	1,138,000	0.64%

(三)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公司股利政策：

本公司股利之發放應考量財務結構之健全與穩定，並依據公司成長需求擬定當年度發放現金股利與股票股利之比例。當年度盈餘分配，以不低於累積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五十(50%)為原則，現金股利之分派比例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10%)。

2、本年度擬議股利分派之情形：

本公司 113 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本公司 114 年 3 月 7 日董事會議通過，董事會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決議分配現金股利每股配發 1.5 元，新台幣 262,469,391 元。

(四)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五)員工及董事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公司年度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本期稅前淨利，應提撥百分之十一至十五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四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前項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給付對象得包括符合董事會所訂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前項董事酬勞僅得以現金為之。

前二項應由董事會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2、本期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 113 年底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金額與 114 年 3 月 7 日董事會決議相同。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 114 年 3 月 7 日董事會決議分派員工酬勞 44,964,742 元及董事酬勞 11,241,185 元。擬議配發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與 113 年度認列費用估計金額無差異。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本年度無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

4、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 112 年度配發員工酬勞新台幣 33,328,484 元、董事酬勞新台幣 8,332,120 元，實際配發情形與原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情形無差異。

(六)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1.已執行完畢者：

買回期次	第九次(期)
買回目的	轉讓股份予員工
買回期間	110.11.8~110.12.30
買回區間價格	65~110 元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 1,500,000 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138,234,997 元
已買回數量占預定買回數量之比率(%)	100%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595,00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905,00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51%

買回期次	第十次(期)
買回目的	轉讓股份予員工
買回期間	113.4.18~113.4.25
買回區間價格	62~75 元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 1,000,000 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60,682,106 元
已買回數量占預定買回數量之比率(%)	100%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1,905,00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1.07%

買回期次	第十一次(期)
買回目的	轉讓股份予員工
買回期間	113.8.9~113.8.15
買回區間價格	45~65 元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 1,200,000 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66,985,745 元
已買回數量占預定買回數量之比率(%)	100%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73,00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3,032,00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1.70%

2.尚在執行中者：無。

二、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一)尚未償還之公司債：

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發行(辦理)日期		112 年 9 月 11 日
面額		每張面額為新臺幣壹拾萬元整
發行及交易地點		-
發行價格		依票面金額之 112.15%發行
總額		新臺幣壹拾壹億元
利率		票面年利率為 0%
期限		3 年期 到期日：115 年 9 月 11 日
保證機構		不適用
受託人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承銷機構		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簽證律師		邱雅文律師
簽證會計師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償還方法		到期日後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未償還本金		新臺幣 1,099,900 仟元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詳發行及轉換辦法
限制條款		不適用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不適用
附其他權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截至 114 年 03 月 31 日止已轉換 1 張，面額共 100 仟元，轉換為普通股 1,633 股。
	發行或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詳發行及轉換辦法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依目前轉換價格 60.1 元試算，本次發行之轉換公司債對原股東之最大稀釋效果約為 10.28%，然轉換公司債之股權稀釋視轉換情況而定，以漸進方式產生而具延緩效果，故整體而言對股權權益稀釋影響尚屬有限。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不適用

(二)辦理中之公司債：無

(三)轉換公司債資料：

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項 目	年 度	113 年	當年度截至 114 年 3 月 31 日
	轉 換 公 司 債 市 價		
	最 高	123	115.35
	最 低	105.2	107.25
	平 均	115.62	111.08
轉 換 價 格		60.1	60.1
發行(辦理)日期及發行時 轉換價格		112 年 9 月 11 日 61.2 元	
履行轉換義務方式		發行新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參與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完成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者：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
1.執行情形

(1) 本公司基於長期發展規劃之考量，本公司與本公司持有 51.04%子公司之陞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稱陞達科技)，雙方於 114 年 3 月 7 日分別召開董事會決議通過以股份轉換方式整併。陞達科技擬於 114 年 5 月 26 日股東會提請股東通過本股份轉換案；本公司擬以發行新股方式與陞達科進行股份轉換，由本公司取得陞達科技已發行百分之百之股份(下稱「本股份轉換案」)。待本股份轉換案完成後，陞達科技將成為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00%持有之子公司，冀望藉此整合雙方資源、擴大運營規模並強化市場競爭力。

(2) 本股份轉換案之換股比例為陞達科技每 1 股普通股可換發本公司新發行普通股 1.60 股作為對價(但如有依股份轉換契約中所約定應予調整之情事者，將依股份轉換契約調整之)，本公司預計增資發行普通股 23,516,480 股予股份轉換基準日陞達科技除本公司以外之其餘股東，其權利義務與本公司其他已發行普通股股份相同。惟確定應發行之新股股份總數，以股份轉換基準日陞達科技實際發行普通股股份總數，扣除應於股份轉換基準日或其他法令規定應予銷除之陞達科技普通股及本公司所持有陞達科技之股份後，按本股份轉換案換股比例所核計之股份數為準。待陞達科技提請股東會通過本股份轉換案，並於取得相關主管機關核准後訂定，本股份轉換案之股份轉換基準日暫定為 114 年 9 月 8 日。

(3) 本股份轉換案尚待主管機關核准後進行換股作業，本股份轉換案完成後，陞達科技將成為本公司百分之百持股之子公司並終止上櫃(陞達科技擬於 114 年 5 月 26 日股東會決議本股份轉換案，陞達科技將於本股份轉換案取得相關主管機關核准後，依相關規定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申請有價證券終止櫃檯買賣，並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請停止公開發行)。

2.被併購及受讓公司之基本資料表

公 司 名 稱		陞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 司 地 址		台北市內湖區洲子街88號6樓
負 責 人		林錫銘
實 收 資 本 額		新台幣300,218,000元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積體電路開發設計、類比電路設計、數位訊號處理、應用軟體開發等。
主 要 產 品		風扇馬達驅動控制 IC：伺服器主機及電源、電信設備、通訊機房電源供應器、網路通訊交換器及路由器、高階電競顯示卡、電競主機電腦液冷風扇、不斷電系統、家電、充電樁、太陽能逆變器、礦機、AI 伺服器、液冷水泵。
最近年度財務資料	資 產 總 額	新台幣853,505仟元
	負 債 總 額	新台幣155,003仟元
	股東權益總額	新台幣698,502仟元
	營 業 收 入	新台幣465,932仟元
	營 業 毛 利	新台幣202,413仟元
	營 業 損 益	新台幣60,893仟元
	本 期 損 益	新台幣96,887仟元
	每 股 盈 餘	新台幣3.23元

3.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本公司於 111 年 8 月透過公開收購方式，取得陞達科技 51.04%股權，係為雙方第一階段整併。鑒於雙方團隊歷經兩年多的合作，雙方結合研發資源、產品組合、銷售渠道、與後段運營，初步綜效已顯現。因雙方在技術與產品有高度的加乘效果，得以提供更完整的產品組合與解決方案；加上客戶群的擴充，在伺服器散熱風扇馬達控制晶片領域已成為全球領先的供應商。故於 114 年 3 月 7 日經雙方董事會決議通過，本公司以增資發行新股與陞達科技期能藉由整合集團資源，能更進一步地發揮規模經濟效益、提升經營效率、強化整合綜效，在日益競爭且變化快速的全球半導體市場中，持續提升雙方的競爭力，為股東、客戶及員工創造三贏的成果。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一)資金運用計畫內容：

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者：無。

(二)執行情形：無。

肆、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研究、開發、生產、測試、銷售各種應用之積體電路產品。

2.主要產品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產品項目	113 年度營業收入金額	營業比重
電源管理與類比 IC	1,253,744	41%
智慧應用 IC	852,969	27%
電子元件代銷	987,906	32%
合 計	3,094,619	100%

3.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1)自行研發及產銷之產品：電源管理與類比 IC、智慧應用 IC。

(2)兼營業務：國際知名品牌電子零組件之整合應用及代理銷售。

4.計劃開發之新產品(服務)：

(1) 電源管理與類比 IC：

- 用於 USB Type-C 壁式充電器、車載充電器、與行動電源之 USB Type-C PD (Power Delivery)快速充電控制晶片、一次側 PWM 電源控制晶片、與同步整流控制晶片。其中因應充電器高效率小型化趨勢，公司亦會與氮化鎵 GaN 或 MOSFET 廠商合作，推出高整合度之 System-in-Package (SiP)合封產品。亦會針對最新能效法規要求，開發出更節能省電之產品。
- 用於筆電等裝置端 USB Type-C PD 控制晶片。
- 用於交換式電源供應器(UPS)之二次側監控電源管理晶片(supervisor IC)。

(2) 智慧應用 IC：

- 氣冷散熱方案如高整合度智慧風扇馬達驅動與控制 IC。
- 液冷散熱方案如水泵馬達控制 IC、漏液偵測 IC、水閘門控制 IC 等。
- 一系列之通用型 8 位元與 32 位元微控制器。

(3) 客戶專用客製化 IC(ASIC)

依客戶需求而訂製的特殊規格且專屬產品，立案後將依照產品屬性歸類於電源管理與類比 IC 或智慧應用 IC。

(二)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依據工研院產科國際所預估 2024 年台灣 IC 產業產值達新臺幣 53,151 億元(USD\$165.6B)，較 2023 年成長 22.4%。其中 IC 設計業產值為新臺幣 12,721 億元(USD\$39.6B)，較 2023 年成長 16.0%；IC 製造業為新臺幣 34,195 億元(USD\$106.5B)，較 2023 年成長 28.4%，其中晶圓代工為新臺幣 32,438 億元(USD\$101.1B)，較 2023 年成長 30.1%，記憶體與其他製造為新臺幣 1,757 億元(USD\$5.5B)，較 2023 年成長 3.3%；IC 封裝業為新臺幣 4,233 億元(USD\$13.2B)，較 2023 年成長 7.7%；IC 測試業

為新臺幣 2,002 億元(USD\$6.2B)，較 2023 年成長 5.0%。

根據世界半導體貿易統計協會(WSTS)資料，2024 年全球半導體市場全年總銷售值達 6,276 億美元，較 2023 年成長 19.1%，為歷經 2023 年低迷後的反彈。回顧整體半導體產業過去幾年，歷經了 2021 年因疫情帶動個人與家庭電子產品需求，且因缺料而量與價齊揚所帶動的歷史新高後；接續自 2022 年下半年開始因通膨、戰爭、與全球疫後生活和工作漸趨正常等因素，終端需求急降而進入近一年半的庫存調整，終於在 2024 年因 AI 熱潮推動下有了強勁的反彈。台灣 IC 設計產業也如前段所述，因低基期與終端電子產品市場緩步復甦下，在 2024 年成長了 16%。

2024 年我國 IC 產業產值統計及預估數據情況如下表

單位：新台幣億元

	2023 年	2024 年	年成長
IC 設計產業產值	10,965	12,721	16.0%
IC 製造產業產值	26,626	34,195	28.4%
IC 封裝產業產值	3,931	4,233	7.7%
IC 測試產業產值	1,906	2,002	5.0%
總體產值	43,428	53,151	22.4%

(資料來源：TSIA；工研院產科國際所，2025/02)

展望 2025 年，隨著 AI 與高效能計算需求的持續增長、AI PC 換機需求提升、網通設備技術升級和 Wi-Fi 7 滲透率持續提高、終端電子產品市場持續復甦，皆有助於 IC 設計產業產值再度攀升。工研院產科國際所預估 2025 年台灣 IC 產業產值約 6.18 兆元，年成長 16.2%。其中 IC 設計業預估產值約 1.42 兆元，年成長 11.3%，持續維持雙位數成長。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我國 IC 產業的分工體系健全，舉凡設計、製造、封裝、測試等專業領域，在全球電子工業供應鏈中，皆有舉足輕重的地位。而 IC 設計業主導 IC 產品的規劃、研發、應用、銷售，是半導體產業與電子成品產業的重要橋樑，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如下：

- 上游：IC 設計業的上游包括晶圓、封裝、測試等協力代工廠商，本公司之晶圓代工以全世界龍頭廠商為主要策略夥伴，封裝幾乎全數由國內專業封裝公司代工，測試則大多數由廠內自測。
- 中游：IC 設計提供產品規劃、開發、銷售及技術服務，中游為應用方案商以及代理通路商，負責將 IC 產品推廣至客戶端。本公司代理通路的佈建依據產品特質而有所區隔，且依行銷能力、技術支援等專業能力評選適合之代理商。
- 下游：IC 設計業的下游為購買 IC 的客戶，亦即為 IC 的使用者，通常為實際將 IC 組裝整合至成品的電子產品製造商。

3.產品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近幾年來，電子產業的熱門領域包括高效能運算、網路通訊、影音多媒體、儲存記憶裝置、物聯網、智慧電源、運動監控手錶與手環、行動支付、先進駕駛輔助系統等。且各領域皆可導入人工智慧(AI, Artificial Intelligence)功能，使裝置有學習和解決問題能力。本公司運用多年來所累積的基礎，主要產品集中於電源、視訊、馬達控制、及消費性電子產品等領域，若加以廣義詮釋，本公司的產品可歸納為電源管理、智慧視覺、與智慧控制等時下熱門主題，此與當前全球的發展趨勢甚為契合。茲敘述如下：

1. 電源管理：應用在桌上型電腦、伺服器、遊戲機之交換式電源供應器與應用於手機、平板、筆電、遊戲機等，支援 USB Type-C PD 或 Qualcomm Quick Charge 3+/4+/5+快速充電之充電器。
2. 智慧視覺：利用人工智慧(AI)技術具有影像偵測與辨識功能之智慧鏡頭(Smart Camera)處理晶片，可應用於先進駕駛輔助系統(ADAS)、安防或智慧型生產等領域。另有用於車用、工控、消費性產品鏡頭之 ISP 晶片與智慧型自動調校投影機 IC。
3. 智慧控制 IC：散熱解決方案包含氣冷方案如智慧型散熱風扇馬達驅動與控制 IC 與液冷方案如水泵馬達控制 IC。主要應用於伺服器(其中包含 AI 伺服器)、5G 基地台、充電樁、太陽能逆變器、挖礦機、顯卡等。另有金融刷卡機(POS)支付相關 IC 等與各類型的 8 位元或 32 位元 MCU。

以上皆為目前的熱門領域，深具發展潛力，然而電子產品推陳出新非常快速，晶片設計業者不但要迅速發展市場所需的產品，且須投入龐大的技術支援人力及研發材料成本，競爭非常激烈，本公司產品向來以功能差異化、優異的品質、合理的價格、穩定的交期等為主要競爭利器，深獲客戶肯定。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 1.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113 年度研究發展支出共 445,441 仟元。

- 2.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截至目前為止，本公司通過及申請中的專利總計有 277 件，已成功開發的技術或產品，具體說明如下：

(1)電源管理與類比 IC

- 二次側監控電源管理晶片(supervisor IC)：提供一系列晶片應用於個人電腦、伺服器、遊戲機等電源供應器，廣獲國內外電源供應器廠普遍使用。
新一代數位化電源管理晶片，可程式化的功能讓客戶產品設計更有彈性，幫助客戶減少開發時間、降低開發風險。
- USB PD 等快速充電控制晶片：適用於 USB Type-C 連接頭之充電器，支援快速充電功能，全系列晶片皆通過 USB-IF 認證並已獲多家國際筆電與手機大廠導入採用。隨著 USB PD 規格之演進，本公司也領先業界成功開發出 USB PD 3.1 最新規格之系列產品並取得 USB-IF 認證。另有支援適用於各手機與平板品牌專用充電器之快速充電晶片，支援規格如 Qualcomm Quick Charge 和中國知名手機品牌專有快充規格等。其中 Qualcomm Quick Charge 3+/4+/5+控制晶片為全球首波獲得高通認證並量產廠商。

- 一次側 PWM 電源控制晶片：提供切換式電源供應器應用之脈寬調變(PWM)和同步整流(SR)控制晶片。晶片內含完整的電源保護功能及支援提升系統效率的控制模式，也提供與氮化鎵(GaN)或 MOSFET 整合封裝的產品選項。亦針對最新能效法規要求，開發出更節能省電之產品。目前已完成一系列和 USB Type-C PD 和 Quick Charge 快速充電搭配之參考設計，能幫助電源設計者在最短的時間內設計出高效能、高可靠度的電源產品，並已順利導入量產。

(2)智慧應用 IC

- 先進駕駛輔助系統(ADAS)：車用環車影像(AVM)與智慧攝像頭(Smart Camera)晶片應用於汽車安全輔助系統，具有 360 度環車俯視功能、車道偏移警示、移動物和盲區偵測等功能，使駕駛人減少視覺死角，提高行車安全性。因應投影機智慧化需求，開發智慧型自動調校投影機 IC。
- 用於車用、工控、消費性產品鏡頭之 ISP 晶片。
- 針對刷卡機端，開發磁條卡解碼晶片、晶片卡介面晶片與 QR Code Reader IC。
- 用於 5G 伺服器、基地台、充電樁、太陽能逆變器、挖礦機、顯卡等散熱晶片。其中包含氣冷方案之高整合度智慧風扇馬達驅動與控制 IC 與液冷方案之水泵馬達控制、漏液偵測、水閘門控制等相關 IC。
- 一系列之通用型 8 位元與 32 位元 MCU：持續開發高整合型的單晶片，應用領域包括小家電、馬達、玩具、遊戲機輸入裝置、USB 鍵盤與滑鼠等。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持續發展新產品

短期：持續對現有產品進行功能改善及良率提升，以強化產品競爭力。代理產品線廠商也不斷研發新產品以利本公司的推廣。

長期：利用既有產品及技術基礎，開發符合未來市場趨勢之系列產品，具體計劃如下：

(1) 電源管理與類比 IC：

- 用於 USB Type-C 壁式充電器、車載充電器、與行動電源之 USB Type-C PD (Power Delivery)快速充電控制晶片、一次側 PWM 電源控制晶片、與同步整流控制晶片。其中因應充電器高效率小型化趨勢，公司亦會與 GaN 或 MOSFET 廠商合作，推出高整合度之 System-in-Package (SiP)合封產品。
- 用於筆電等裝置端 USB Type-C PD 控制晶片。
- 用於交換式電源供應器(SPS)之二次側監控電源管理晶片 (supervisor IC)。
- 電池管理(Battery Management)晶片。

(2) 智慧應用 IC：

- 適用於氣冷散熱方案之高整合度智慧風扇馬達驅動與控制 IC。
- 適用於液冷散熱方案之水泵馬達控制、漏液偵測、水閘門控制等相關 IC。
- 一系列之通用型 8 位元與 32 位元微控制器。

(3) 客戶專用客製化 IC(ASIC)

依客戶需求而訂製的特殊規格且專屬產品，立案後將依照產品屬性歸類於電源管理與類比 IC 或智慧應用 IC。

2.持續拓展新市場

短期：穩固現有客戶群，持續導入新機種；開拓新客戶群，積極推廣本公司產品。

長期：積極拓展客戶群，加強、擴大與代理商和合作廠商的合作，開拓如印度與越南之新興市場，及進一步接觸國際終端大廠的業務機會。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本公司產品主要銷售地區包括台灣、中國、韓國、東南亞等地，終端產品遍及全球各大國際品牌，近兩年來依地區別的銷售比重如下：

金額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地區 \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銷售金額	銷售金額	銷售金額	比率 (%)
台灣	695,612	24%	665,425	22%
中國	2,099,268	73%	2,306,337	74%
其他國家	90,680	3%	122,857	4%
合 計	2,885,560	100%	3,094,619	100%

從自有產品面而言，本公司兩大產品線均衡發展，產品結構相當健全。本公司及子公司東莞普矽電子有限公司和陞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對其市場佔有率與未來之供需情況說明如下：

一 電源管理與類比 IC：

- (1)本公司的二次側監控電源管理晶片，在 PC 與遊戲機 SPS 的市場佔有率全球第一。最新一代數位化電源管理晶片，可程式化的功能讓客戶產品設計更有彈性，幫助客戶減少開發時間、降低開發風險。
- (2)因應快速充電市場需求，USB Type-C PD 等快充控制 IC 獲多家國際大廠導入使用，市場佔有率領先，將持續開發適用筆電、手機、平板、遊戲機與售後市場快速充電控制 IC。
- (3)搭配 USB Type-C PD 控制晶片之一次側 PWM 電源控制晶片已於 2019 年開始量產出貨，將利用產品技術優勢與本公司在 USB Type-C PD 控制晶片的高市佔率，以整體優化方案持續推廣。

一 智慧應用 IC：

- (1)智慧散熱風扇馬達驅動與控制 IC 因結合子公司陞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伺服器散熱風扇市場佔有超過 30% 之市佔率，其他應用亦包含 5G 基地台、充電樁、太陽能逆變器、挖礦機、顯卡等散熱風扇。
- (2)金融支付相關晶片如 POS 磁條卡解碼 IC 與晶片卡介面 IC 因安全認證要求，後進者進入門檻高，市占率穩定。QR Code Reader IC 支援多元化的支付方式，亦可應用於工控和消費型電子領域。

(3)8 位元、32 位元通用型 MCU，依不同的運算速度，功耗需求提供完整的通用型 MCU 產品系列，可用於包括電腦與遊戲機周邊、小家電、居家醫療與工業控制等等多項產品，已獲得多家客戶導入，穩定出貨中。

從代理產品面而言，本公司及子公司東莞普矽電子有限公司，在市場狀況及未來供需規劃說明如下：

1. 運用總公司現有的研發能量及實績，提高對客戶的技術支援，在車載、電源、馬達等主要客戶群及重點產業上，提高營運績效。
2. 掌握客戶動態及市場資訊，適時引進具互補性的產品線，加強本公司的競爭力並對客戶提高更多貢獻價值。
3. 妥善利用公司資訊系統，了解最新庫存及掌握最新市場動態，定期檢討進銷存數量，維持良好的庫存品質，隨時保持最佳的供應狀態。
4. 子公司東莞普矽電子有限公司，在承接移轉至當地的台商業務基礎上，也積極將台灣成熟的應用方案推廣至當地有潛力的客戶，創造新營收。

本公司未來發展之有利及不利因素，列舉說明如下：

— 有利因素：

1. 專業及品牌形象佳，有利於新產品之拓展。
2. 公司財務狀況健全，有利於因應當前情勢及市場突發狀況。
3. 擁有測試工廠，能夠對客戶提供最完善的服務。
4. 與主要代工夥伴關係深厚，具供應鏈競爭優勢。
5. 代理國際知名品牌電子零組件之整合應用及銷售，有利於提供客戶完整解決方案(Total Solution)。
6. 與終端品牌大廠逐漸建立關係，取得信任，可及早參與取得規格，有利產品開發。

— 不利因素：

1. 晶圓代工歷經過去幾年因產能吃緊及原物料上漲等因素調漲價格，對獲利略有影響。
2. 大環境不確定因素如烏俄戰爭、通膨，恐會影響終端消費。
3. 中國紅色供應鏈國家政策支持，競爭較不公平，市場和利潤空間面臨挑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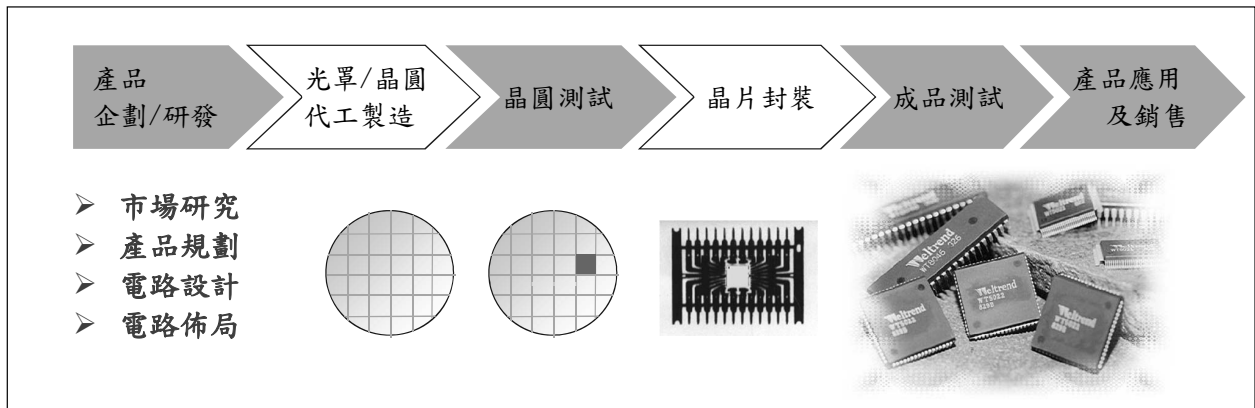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主要用途	產品系列
電源管理	應用在桌上型電腦、伺服器、遊戲機之交換式電源供應器電源監控 IC 與應用於手機、平板、筆電、遊戲機等，支援 USB Type-C PD 或 Qualcomm Quick Charge 3+/4/4+/5/5+快速充電之充電器 IC。
智慧視覺	1.利用人工智慧(AI)技術具有影像偵測與辨識功能之智慧鏡頭(Smart Camera)處理晶片，可應用於先進駕駛輔助系統(ADAS)、安防或智慧型生產等領域。 2.用於車用、工控、消費性產品鏡頭之 ISP 晶片。 3.智慧型自動調校投影機控制 IC 等等。
智慧控制	1.用於伺服器、5G 基地台、充電樁、太陽能逆變器、挖礦機、顯卡等散熱如氣冷方案之高整合度智慧風扇馬達驅動與控制 IC 或液冷方案相關 IC。 2.應用於金融刷卡機(POS)支付相關 IC。 3.一系列之通用型 8 位元與 32 位元微控制器，用於消費性電子產品如個人電腦與遊戲機周邊。

2. 產製過程

如下圖，本公司在產業中定位為無晶圓工廠之 IC 公司（Fabless IC Company），即一般所稱之 IC 設計公司。主要工作包括 IC 產品企劃、研發、測試、銷售等；產製流程如下圖例與說明：



- (1) 晶片線路研發與設計流程：依據市場產品規劃與客戶需求進行 IC 線路開發，設計並藉由 CAD 進行佈局與模擬。
- (2) 光罩與晶圓製造流程：委由專業光罩與晶圓代工廠製造，待所有製程流程完成後進行電性參數量測與檢驗後交貨進行下一流程。
- (3) 晶圓測試流程：測試晶圓在完整系統下進行測試開發與 IC 功能測試作業。
- (4) IC 封裝流程：晶圓經過測試後，委由封裝廠進行需求封裝型式的封裝作業，如 DIP、SOT、SOP、QFN、QFP/LQFP、BGA/LGA 等。
- (5) 成品測試與出貨流程：經由廠內與委外專業測試廠進行全功能測試作業後依訂單進行出貨作業。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為 IC 設計公司或稱無晶圓廠之 IC 公司，核心工作為 IC 產品開發、測試、推廣與銷售，至於晶圓製造與 IC 封裝則委外生產，因此主要原料係指晶圓與封裝。關於前者，本公司是和晶圓代工龍頭廠商合作，其製程技術與生產效率、排程彈性以及生產品質皆是世界首屈一指的，以本公司之需求而言，過去只要給予合理的交期，都能充分且準時供貨。經歷全球後疫情及中美貿易問題衍生半導體供需失衡之後，供應鏈相關原物料庫存及產能利用率產生複雜變化，電子業零組件因市場需求降溫導致產業鏈間庫存量仍需持續去化的現象。

本公司較為有利之處是一向重視與供應商之長期關係。與晶圓廠和封測廠保持著良好互動與忠實夥伴關係。2024 年初庫存已達到合理水位，整年度除了持續與供應商協議產能調整及庫存量之有效管控，也隨著特定需求增溫而採取適當的備貨以因應客戶需求。另針對中美貿易產生供應鏈相關議題，雙供應鏈之生產規劃，以符合中美雙方之要求為後續生產之規劃與佈局方向。

代理產品線方面，主要是代理日商公司 IC 及電子元件，該公司有晶圓製造與封裝測試工廠，產品多元化，提供 Total solution 給重點客戶及產業，可擴大代理產品銷售營收，並去化超額庫存。

(四)生產策略

1. 充分利用台灣特有之半導體分工作業能力與提供客製化作業彈性，以求符合客戶多樣性之特殊需求，以提升客戶滿意度。
2. 與晶圓廠及封裝測試廠等建立良好合作夥伴關係，維持密切代工默契，以確保產能之取得並掌握產品之交期、品質與良率，達成客戶於需求及服務上之期望。
3. 掌握晶圓代工來源與協力廠商的長期配合，以增加產品品質及價格之競爭力。
4. 提升產品之製程能力並善用晶圓廠之新製程技術，封裝技術，以達到降低成本，提升良率及市場競爭力。
5. 持續與上游晶圓代工、封裝、測試廠商等維持長期合作關係，進而成為策略夥伴，共同合作開發特殊功能之製程，以降低生產成本，開發具競爭性產品。
6. 由於2024年供需環境已回歸正常運作，本公司將彈性因應市場變化，除了與供應商協議產能規劃外，也依據庫存狀況適時進行產能調配與中長期之需求預估，以達雙方較有利之營運規劃。對於景氣復甦所需之產能預估與調配，也持續依據市場變動狀況，與各供應商進行有效的滾動式協調以保證所需之產能規劃，同時也積極針對雙供應鏈模式進行規劃與生產活動，以因應客戶端對於生產地所需與要求之規範。

(五)最近二年度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如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2 年				113 年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甲供應商	226,326	24%	非關係人	甲供應商	691,421	40%	非關係人
2	乙供應商	385,611	41%	非關係人	乙供應商	451,508	26%	非關係人
3	丙供應商	-	未達 10%	非關係人	丙供應商	214,267	12%	非關係人
4	其他	322,659	35%	-	其他	393,243	22%	-
	進貨淨額	934,596	100%	-	進貨淨額	1,750,439	100%	-

註 1：113 年度甲和乙和丙供應商進貨增加，係因產業景氣成長，客戶訂單增加，因此公司進貨增加。

註 2：列明最近二年度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供應商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註 3：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並予揭露。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2 年				113 年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甲客戶	-	未達 10%	非關係人	甲客戶	324,582	10.49%	非關係人
2	乙客戶	303,293	10.51%	非關係人	乙客戶	262,267	8.47%	非關係人
3	其他	2,582,267	89.49%	-	其他	2,507,770	81.04%	-
	銷貨淨額	2,885,560	100%	-	銷貨淨額	3,094,619	100%	-

註 1：113 年度本公司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甲客戶，係因智能風扇馬達 IC 銷售金額增加。

註 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並予揭露。

三、從業員工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年 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4 年 4 月 12 日止
員 工 人 數	行政/財務	53	53	52
	業 務	80	80	78
	技 術	227	235	234
	合 計	360	368	364
平 均 年 歲		44.94	45.55	46.47
平均服務年資		11.64	11.57	11.73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1%	1%	1%
	碩 士	32%	33%	33%
	大 專	62%	62%	62%
	高 中	5%	4%	4%
	高中以下	0%	0%	0%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無。

(二)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三)本公司從事產品研發設計及銷售，所發展出之晶圓及 IC 封裝作業均委由相關配合供應商製作，公司內部進行晶圓測試，封裝品測試及後續包裝出貨作業，因此屬於無污染性之製造業。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產品均符合歐盟環保指令(RoHS)相關規範，且未因污染環境而遭受損失及處分，故未來並無因應對策及可能之支出。

(四)供應商所提供之製程及製成品 IC 等，依本公司供應商管理辦法與 HSF 管理程序，供應商需每年定期提供材料及物質分析報告以確認是否為本公司所定義的 Green 產品，本公司也會委由第三認證公司進行檢測，並加以監控及管理供應商的材料，以符合有害物質管理規範，以及符合綠色產品 ROHS 與 Sony GP 之相關規定。

(五)不良報廢之 IC 產品，每半年委託政府登記合格之甲級廢料清除處理公司配合處理。

(六)於 98 年取得 IECQ 的“QC080000 有害物質管理系統”的認證，於每年度進行持續性之認證公司稽核，並取得認證系統有效性證書。

(七)本公司於 112 年 3 月取得 ISO 14001 環境管理系統證書，11 月取得 ISO14064-1：2018 溫室氣體排放盤查認證。

五、勞資關係

(一)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 1.本公司員工除享有勞保、健保、團體保險、退休金給付等一般福利外，由公司提供福利計有：發給年節獎金、紅利分配、婚喪禮金、午餐補助、實施員工教育訓練、設置圖書室供修習閱覽、女性員工設立集(哺)乳室、彈性上下班制度等項目。
- 2.本公司各層級人員薪資不因性別而有所差異，落實職場性別平等之理念，本公司雖為電子產業，但仍致力於職場多元化與平等，目前女性職員占比約 32%，女性高階主管占比 11%。
- 3.本公司依法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遴選福利委員辦理職工福利，而每年訂定年度計畫及預算編列，辦理包括：年節贈禮、舉辦員工團體旅遊活動、社團活動、慶生會等活動。
- 4.員工進修、訓練情形：本公司為鼓勵員工不斷的充實新知，以提升公司的競爭力，對新進員工提供完整的教育訓練，讓新人在短時間可了解公司的工作規章並熟悉工作內容，而對在職員工則提供內、外部專業訓練課程，以加強其工作能力。
- 5.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為每位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制度之員工，按月依員工薪資百分之六儲存於勞保局設立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而就選擇適用勞動基準法退休制度之員工以及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前工作年資之保留，本公司依法令規定定期提撥退休準備金存入台灣銀行，再由職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負責退休準備金之管理及運用事宜。
- 6.本公司為照顧員工健康，防治肥胖及三高等慢性疾病之情形，每年除定期安排健康講座、員工健檢外，公司並設置員工健身中心，提供多種運動健身器材供同仁使用，為了提升同仁運動的意願，達成減重及防治慢性疾病之目的，自 112 年下半年起辦理健走比賽，並提供獎金鼓勵同仁踴躍參加，112 年 7 月初次辦理該活動，統計至 113 年 6 月底行走總步數共 1,775 萬步，初次辦理成效符合預期，後續將持續推行該活動，藉由競賽方式激勵同仁，並逐步推動其他相關活動，例如健身教練之聘請、路跑活動之推廣等等。在飲食方面，本公司午餐餐點品項多元，除一般餐點外，為了讓同仁吃得健康，另提供健康餐及素食餐並提供餐點費用補助，期望藉由飲食及運動雙管齊下，讓同仁遠離三高疾病及肥胖。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無。

(三)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無。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1.資安風險管理架構

為強化資訊安全之風險管理，資訊部負責統籌並執行資訊安全政策、建置資訊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與資安事件通報處理流程及具體管理方案，定期檢討資訊安全政策，宣導資訊安全訊息，提升員工資安意識，以確保資訊安全。

2.資安政策

為提升資訊安全治理與防衛能力，公司訂有內部控制制度，所有資訊作業依據公司內控制度並定期接受內外單位風險管理稽核，落實在日常業務的執行中，努力期望達成

下列政策目標：

- (1)確保資訊資產之機密性、完整性。
- (2)確保依據部門職能規範資料存取。
- (3)確保資訊系統之持續運作。
- (4)防止未經授權修改或使用資料與系統。
- (5)定期執行資安稽核作業，確保資訊安全落實執行。

3.具體管理方法與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1)網路資安管控

- a.架設防火牆。
- b.建置端點防毒、郵件防毒與垃圾郵件等系統，對電腦系統及資料儲存媒體進行防護。
- c.建置鑑識系統，掌握各電腦關聯運作並識別異常動態，提早察覺威脅。
- d.各項網路服務之使用應依據資訊安全政策執行。
- e.定期查核各項網路服務項目之 System Log，追蹤異常之情形。

(2)電腦設備安全管理

- a.電腦設備與系統設置專人管理。
- b.機房內部備有獨立空調，設置消防滅火設備，並定期維護，確保可用性。
- c.機房配置獨立不斷電設備，避免電力異常，造成系統當機。
- d.建置機房環控系統，遇異常可通報管理人員。

(3)系統與資料存取管控

- a.各系統需設定帳號與密碼。
- b.依據職能需求，透過流程審核通過，分別賦予不同存取權限。
- c.系統程式建置修改，依據變更管理程序，建置記錄和審核等相關控制措施。
- d.調離人員取消原有權限。

(4)應變復原機制

- a.定期檢視緊急應變計劃。
- b.每年定期演練系統復原。
- c.建立系統備份機制，落實異地備份。
- d.定期檢討電腦網路安全控制措施。

(5)宣導及檢核

- a.隨時宣導資訊安全資訊，並建立資安公佈欄，提升員工資安意識。
- b.資訊作業依據公司內控制度並定期接受內外單位風險管理稽核。
- c.每年定期向董事會報告資訊安全情形，以加強董事會對公司營運的督導與管理。

4.執行狀況

本公司目前無重大資安事件導致營業損害之情事。

持續落實資訊安全管理政策目標，並定期實施復原計劃演練，保護公司重要系統與資料安全。

- (二)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重大資安事件導致營業損害之情事。

七、重要契約：列示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仍有效存續及最近年度到期之供銷契約、技術合作契約、工程契約、長期借款契約及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契約之當事人、主要內容、限制條款及契約起訖日期。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租賃契約	科學園區管理局	2022/01/01~2026/12/31	廠房租賃	無
代理合約	日本 ROHM	2024/04/01~2025/03/31	積體電路銷售	無
代理合約	松翰科技	2017/10/01~自動展延	產品經銷契約	無
租賃合約	鑫富生技開發有限公司	2024/11/01~2027/10/31	房屋租賃	無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最近兩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若影響重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3 年度	112 年度	增(減)變動	
			金額	%
流動資產	4,481,627	4,276,042	205,585	4.81
非流動資產	1,492,697	1,575,921	(83,224)	(5.28)
資產總額	5,974,324	5,851,963	122,361	2.09
流動負債	1,839,883	546,865	1,293,018	236.44
非流動負債	179,170	1,251,719	(1,072,549)	(85.69)
負債總額	2,019,053	1,798,584	220,469	12.26
股本	1,780,116	1,780,116	-	-
資本公積	266,971	266,965	6	-
保留盈餘	1,657,545	1,542,394	115,151	7.47
其他權益	(104,997)	(24,853)	(80,144)	322.47
庫藏股票	(206,993)	(83,400)	(123,593)	148.19
非控制權益	562,629	572,157	(9,528)	(1.67)
權益總額	3,955,271	4,053,379	(98,108)	(2.42)
最近兩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發生變動達 20%之主要原因及影響說明：				
1.流動負債增加，係因 113 年公司應付公司債轉列為一年內到期之應付公司債，致流動負債增加。				
2.非流動負債減少，係因 113 年公司應付公司債轉列為一年內到期之應付公司債，致非流動負債減少。				
3.其他權益負數增加，係因 113 年透過其他綜合損益之未實現評價利益減少。				
4.庫藏股票增加，係因 113 年購買庫藏股股數增加。				

二、財務績效：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3 年度	112 年度	增(減)變動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淨額	3,094,619	2,885,560	209,059	7.25
營業成本	2,172,134	2,103,785	68,349	3.25
營業毛利	922,485	781,775	140,710	18.00
營業費用	758,422	739,945	18,477	2.50
營業淨利	164,063	41,830	122,233	292.2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81,768	184,656	(2,888)	(1.56)
稅前淨利	345,831	226,486	119,345	52.69
所得稅費用	50,966	19,400	31,566	162.71
本年度淨利	294,865	207,086	87,779	42.39
其他綜合損益	(27,462)	113,712	(141,174)	(124.15)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267,403	320,798	(53,395)	(16.64)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淨利	275,562	209,240	66,322	31.70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綜合損益總額	247,535	322,539	(75,004)	(23.25)

一、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變動達 20%原因說明：

- 1.營業淨利增加，主要是營業收入成長及呆庫存提列損失減少致營業毛利增加。
- 2.稅前淨利增加，主要是營業淨利增加。
- 3.所得稅費用增加，主要是營業淨利增加所致。
- 4.本年度淨利增加，主要是稅前淨利增加。
- 5.其他綜合損益減少，主要是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減少。
- 6.本年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淨利增加，主要係本年度淨利增加所致。
- 7.本年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綜合損益總額減少，主要是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減少。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劃：

本公司預期的銷售量係以去年已研發完成之產品及代理產品，再配合產業市場的預估量及客戶預期的出貨量來評估，對公司未來的財務業務的影響可參閱致股東報告書。

三、現金流量：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	全年來自營 業活動淨現 金流量	全年現金 流入(出)量	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1,242,075	407,414	(774,927)	874,562	-	-
一、113 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1.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主要係 113 年稅前淨利增加所致。 2.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主要係 113 年投資有價證券增加所致。 3.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主要係 113 年支付現金股利 212,528 仟元及購買庫藏股 127,668 仟元所致。					

未來一年現金流量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	全年來自營 業活動淨現 金流量	全年現金 流入(出)量	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874,562	468,469	(585,588)	757,443	-	-
一、114 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主要預計 114 年度淨利所致。 2.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入，主要預計 114 年收取轉投資之股利及投資有價證券。 3.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主要預計 114 年支付盈餘配發現金股利 303,659 仟元。 二、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無。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本公司 113 年度重大資本支出主要為生產、研發設備及無形資產的投資，以自有資金購入，金額為 55,214 仟元，主要係配合公司未來的業務拓展，對財務業務影響不大。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 113 年度英屬維京群島商偉詮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因投資收入增加，致獲利增加。盈銓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因美金定存利息收入而獲利。東莞普矽電子公司受中國景氣回暖，營收及獲利都較去年成長。陞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因電子產業景氣回升，使其營收及獲利也較去年成長。Sentelic Holding Co.,Ltd 規模很小，無盈虧。

2. 未來一年公司重大投資計畫。

公司與陞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 114 年 3 月 7 日分別召開董事會決議通過以股份轉換方式完成整併。待完成股份轉換後，陞達科技將成為偉詮電子 100%持有之子公司。本股份轉換案偉詮電子將發行新股予陞達科技全體股東，以每 1.60 股普通股換得陞達

科技 1 股普通股，取得陞達科技流通在外之全部股權，本公司預計將發行普通股 23,516,480 股予陞達科技股東名簿所載除甲方以外之股東，陞達科技董事會也通過將於 5 月 26 日召開股東會提請股東通過本股份轉換案，並與取得相關主管機關核准後訂定股份轉換基準日。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分析及評估：

1.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息收支及匯兌損益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項目\年度	113 年度(仟元)
利息收入	44,524
利息支出	26,423
淨外幣兌換損失	119,261

113 年因台幣對美元貶值，使公司產生淨外幣兌換利益 119,261 仟元。

(2)通貨膨脹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最近一年原物料因需求增加而上漲，但對本公司損益無重大影響。

(3)對利率、匯率變動之因應措施：

A.本公司產品銷售部份以美金計價，而原料進價亦部份以美金計價，因此可降低匯率變動對獲利之影響。因營運資金充裕，利率變動對本公司影響較小。子公司因目前營運規模不大，對利率及匯率的影響不大。

B.隨時注意利率、匯率變動資訊，以適時採取適當之因應措施，但台幣升值對公司比較不利。

2.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13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衍生性商品交易及對外背書保證亦無資金貸與他人。

3.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14 年度研發計畫主要為：

(1) 電源管理與類比 IC：

- 用於 USB Type-C 壁式充電器、車載充電器、與行動電源之 USB Type-C PD (Power Delivery)快速充電控制晶片、一次側 PWM 電源控制晶片、與同步整流控制晶片。其中因應充電器高效率小型化趨勢，公司亦會與氮化鎵(GaN)或 MOSFET 廠商合作，推出高整合度之 System-in-Package (SiP)合封產品。亦會針對最新能效法規要求，開發出更節能省電之產品。
- 用於筆電等裝置端 USB Type-C PD 控制晶片。
- 高整合度與數位化之二次側監控電源管理 IC。
- 電池管理(Battery Management)晶片。

(2) 智慧應用 IC：

- 高整合度智慧風扇馬達驅動與控制 IC。
- 應用於工業控制之 32 位元微控制器。

(3) 客戶專用客製化 IC(ASIC)

依客戶需求而訂製的特殊規格且專屬產品，立案後將依照產品屬性歸類於電源管理與類比 IC 或智慧應用 IC。

未來公司仍會因持續開發新產品而投入研發費用，預估投入金額為 450,000 仟元。

4.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經營團隊，對於與公司相關之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非常留意，會採取適當的因應措施，減少對公司財務業務的影響。

5.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科技改變，使產業競爭加劇，本公司除了增加優秀研發人才以加速開發產品線及提升高階製程之外，更強化產品的創新、良好的品質及產品的多元化，引進新的研發技術及合作對象，以因應市場需求，藉此降低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

本公司設置資安委員會，在資安風險控管上建立並落實資訊安全管理系統，除訂定資訊安全政策文件以規範公司資訊安全外，每年並定期進行資訊安全風險評估及內外部資訊安全循環稽核作業，以確保管理系統之有效性並符合法令規定，故資安風險非屬本公司重大營運風險，但無法保證我們的電腦系統能完全避免由第三方發起可能會造成系統癱瘓的網路病毒的攻擊。這些網路攻擊以非法方式入侵我們的內部網路系統，進行破壞公司之營運或損及公司商譽之活動，若無法及時解決這些網路攻擊造成的困難的技術性問題，皆可能嚴重影響公司的財務表現及對客戶和其他利害關係人的承諾。

6.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一向重視企業形象，穩健經營，並落實公司治理，維護社會公益，截至目前並無影響企業形象之情事發生。

7.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與陞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 114 年 3 月 7 日分別召開董事會決議通過以股份轉換方式完成整併。待完成股份轉換後，陞達科技將成為偉詮電子 100%持有之子公司。

本公司於 2022 年 8 月透過公開收購方式，取得陞達科技 51.04%股權，為雙方第一階段整併。經過兩年多的合作，雙方結合研發資源、產品組合、銷售渠道、與後段運營，初步綜效已顯現。因雙方在技術與產品有高度的加乘效果，得以提供更完整的產品組合與解決方案；加上客戶群的擴充，在伺服器散熱風扇馬達控制晶片領域已成為全球領先的供應商。

基於此基礎，雙方相信此股份轉換案能更進一步地發揮規模經濟效益、提升經營效率、強化整合綜效，在日益競爭且變化快速的全球半導體市場中，持續提升雙方的競爭力，為股東、客戶及員工創造三贏的成果。

8.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公司 113 年並無擴充廠房。

9.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本公司進貨集中在晶圓代工龍頭廠商及日商，主要考量產出良率、交期、價格及先進製程等因素，並保持長期良好之關係，故對公司短、中期而言風險不大。長期而言，國內外已有多家專業晶圓及封裝測試廠，對本公司進貨來源應無問題。

(2)本公司客戶結構相當穩定與健全，且分散在筆電、智慧型手機、PC、智能風扇馬達、遊戲機週邊及車用電子及 POS 機等產業的客戶，所面臨銷貨集中的風險低。

10、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並無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之情形發生。

11、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公司經營權並無改變。

12、訴訟或非訟事件：

公司及公司董事、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截至目前未有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

13、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三)關係報告書：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關係企業相關資料查詢路徑：公開資訊觀測站\單一公司\電子文件下載\關係企業三書表專區

https://mopsov.twse.com.tw/mops/web/t57sb01_q10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柒、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林 錫 銘



刊印日期：114年4月12日

